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Bioforte Biotechnology (Shenzhen) Co., Ltd.

（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坪葵路 200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七年一月

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如下重大事项：

一、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饲料添加剂行业呈现企业数量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较低的局面；同时，受制于客户需求以及较低的技术含量，市场中各类产品差异不明显，尤其是低端产品同质化现象十分普遍，以“价格战”拓展市场的现象严重，这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利润空间，致使整个行业进入微利时代，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下游饲料企业、畜牧养殖企业规模的逐步提升以及饲料添加剂向安全、绿色、低碳、环保等方向发展，为饲料添加剂企业创造了新的市场机遇，与此同时，对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研发、质量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管理、品牌及营销服务上的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将可能被削弱。

二、畜禽疫情风险

饲料添加剂的直接下游行业是饲料加工行业，终端客户则为畜牧养殖企业。畜牧疫情作为不可预测的突发事件，不仅会给畜牧养殖企业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挫伤其积极性，导致下游养殖业市场的萎缩，同时也会对居民消费心理带来负面影响，从而减少禽畜类产品的消费，进而影响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市场需求。一旦发生重大疫情灾害，将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房屋租赁瑕疵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形如下：

序号	承租方	房产坐落	出租方	面积 (m^2)	合同年限
1	生物源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坪葵路 200 号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00	2014.12.05- 2019.07.14

上述租赁房屋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亦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存在被政府部

门依法责令拆除的风险。因存在以上权属瑕疵，可能存在租赁合同被确认为无效、公司被迫搬迁的风险。

报告期内，生物源有限为安装生产设备需要，在未向规划部门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情形下，对原租赁厂房的上方进行了局部升高加建，局部升高加建高度为10米，占地面积约为150平方米，未涉及新增用地，目前该工程已经完工。由于公司未按规定进行报建，存在被政府部分依法责令拆除的风险。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和集中。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7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91.77%、87.86%和74.44%，占比较高；2014年至2015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万生源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57.95%和50.88%。2016年3月30日，万生源变更经营范围，因此2016年1-7月公司与万生源已不存在关联销售情形。近年来，公司下游行业饲料行业整合步伐加快，大型饲料生产商集中度提高，从而促使大型养殖企业、饲料龙头企业对饲料添加剂的需求越来越集中。未来期间如公司未能成功开发新的客户或增加现有其他客户的销售规模，重要客户如温氏股份或者安佑生物一旦大幅削减甚至停止从公司采购，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酸剂和二氧化硅。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相对较高，对富马酸、柠檬酸等原材料的价格相对敏感。若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将会造成一定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014年7月24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领取了证书编号为“GR20144420049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14年度至2016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到期后若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未获得

批准或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七、政府补助资金导致的非经常性损益变动风险

公司为创新型中小微型企业、涉农企业，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促进行业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0.63 万元、63.42 万元和 116.15 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44%、60.69% 和 268.33%。

2016 年 1-7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额为-65.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如果扣除该补助，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将大幅下降，政府补助资金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文锋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92.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投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及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和中小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但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关联交易的风险

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控股股东万生源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57.95%和 50.88%，因此，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万生源存在一定依赖。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协议做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竞争风险	2
二、畜禽疫情风险	2
三、房屋租赁瑕疵风险	2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3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
六、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3
七、政府补助资金导致的非经常性损益变动风险	4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4
九、公司治理风险	4
十、关联交易的风险	5
目 录	6
释 义	9
一、普通术语	9
二、专业术语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15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九、中介机构情况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基本情况	33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3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41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7
五、公司商业模式	66
六、行业基本情况	6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	8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87
四、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87
五、同业竞争情况	90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93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98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6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8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61
五、重要事项	172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3
七、股利分配	173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74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74
第五节 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80
一、技术研发可持续性分析	180
二、产品开发可持续性分析	181
三、市场开拓可持续性分析	181

四、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	183
五、关于公司是否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184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8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7
三、律师声明	18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0
第七节 附件	19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1
三、法律意见书	191
四、公司章程	19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91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生物源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源有限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万生源	指	苏州万生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贝欧泰	指	贝欧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柏芳生物	指	广州柏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两生物	指	广州无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东智精冲	指	苏州东智精冲科技有限公司
温氏股份	指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驱集团	指	四川特驱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启元、律师事务所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沃克森、评估机构	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

		事规则》
本说明书	指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公开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包被技术	指	一种用于饲料原料使其有效活性组分受到保护并提升使用效果的技术。目前，包被技术在饲料添加剂中的应用前景越来越广泛，在提高产品稳定性、掩盖不良气味、控制产品在消化道中的精确释放和提高生物利用率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乳酸菌灭活技术	指	用物理或化学手段致使乳酸菌失活，但并不损害它们体内有用抗原或者细胞形态结构。
微囊技术	指	运用一定的方法和仪器，使用天然的或合成的高分子材料将固体，液体甚至是气体的微小颗粒包裹在直径为 1~500 μm 的半透性或密封囊膜的微型胶囊内的技术。

注：本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ioforte Biotechnology（Shenzhen）Co., Ltd.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88117

法定代表人：周海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0 年 8 月 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

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坪葵路 200 号

邮政编码：518118

公司电话：0755-26010980

公司传真：0755-26734839

电子信箱：bioforte@163.com

网址：<http://www.bioforte.cn/>

董事会秘书：胡学华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小类；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的“C14 食品制造业”；根据股转公司公布《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的“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根据股转公司公布《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为“14 日常消费品”一级行业下的“14111110 农产品”

经营范围：开发、销售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生产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

主营业务：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生物源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

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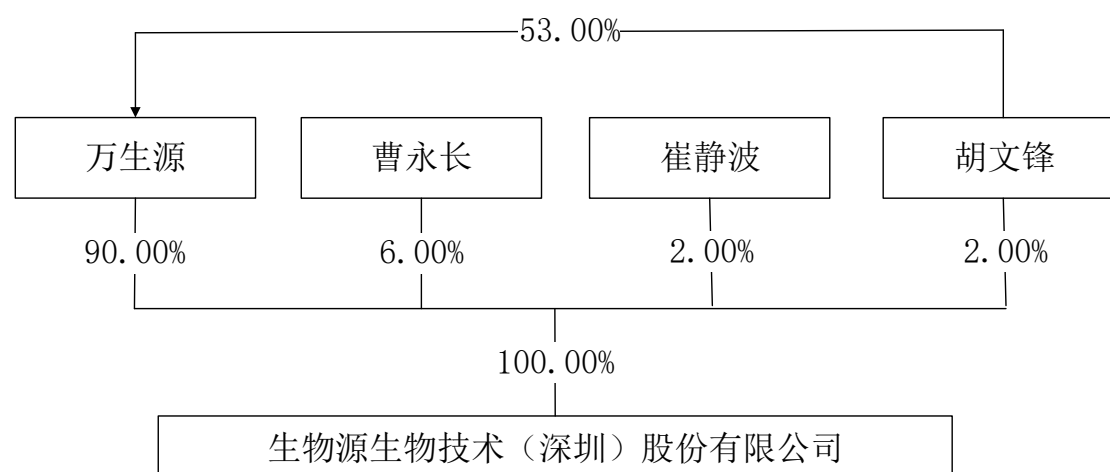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股东持股尚不满一年。《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限售作出严于法律法规的安排。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 (股)	持股 比例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情 况	可公开转 让的股份数 量(股)
1	万生源	法人股东	9,000,000	90.00%	否	—
2	曹永长	自然人股东	600,000	6.00%	否	—
3	胡文锋	自然人股东	200,000	2.00%	否	—
4	崔静波	自然人股东	200,000	2.00%	否	—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共有股东 4 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万生源	9,000,000	90.00%	法人股东
2	曹永长	600,000	6.00%	自然人股东
3	胡文锋	200,000	2.00%	自然人股东
4	崔静波	200,000	2.0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0,000,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2、股东的基本情况

（1）万生源

企业名称	苏州万生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218 号 C19 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胡学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	研发：生物制品；研发、销售：预包装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研发、销售：除臭剂，并提供相关技术及配套服务；从事相关商品的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上述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万生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胡文锋	530.00	53.00%
2	东智精冲	200.00	20.00%
3	詹国安	100.00	10.00%
4	周海泳	60.00	6.00%
5	胡学华	30.00	3.00%
6	胡斌	30.00	3.00%
7	胡学生	30.00	3.00%
8	朱剑锋	10.00	1.00%

9	胡学锋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万生源为法人企业，主营业务为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2）曹永长

1965 年 3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7 月至 2006 年 2 月历任华南农业大学教员、讲师、副教授、教授；2006 年 2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教授；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温氏股份研究院理事长、广东大麟洋海洋生物有限公司监事、抚州市临川龙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董事。

（3）胡文锋

1964 年 5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今任华南农业大学副教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万生源总经理、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贝欧泰董事。

（4）崔静波

1963 年 1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湖南国营金盆农场针织厂副厂长，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为长沙市下河街市场个体工商户，1998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为长沙市高桥大市场个体工商户，2006 年 7 月至今任长沙久茂食品有限公司经理。

（三）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胡文锋持有万生源 53.00%的股权并担任万生源总经理，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万生源持有公司 90.0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胡文锋直接持有公司 2.00%股份，通过万生源控制公司 90.00%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92.00%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万生源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2、胡文锋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即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2014 年 4 月 8 日，生物源有限由外商投资企业变为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4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9 日，万生源持有生物源有限 100.00%股权，为生物源有限控股股东。2016 年 5 月 30 至今，万生源持有公司 90.00%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2014 年 4 月 8 日至今，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万生源。

报告期初，即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7 日，生物源有限实际控制人为洪福卿（ANG HOCK KING）。洪福卿通过控制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之股东—SINO MERI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间接控制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2014 年 3 月 31 日，生物源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 100.00%的股权以 605.00 万元转让给万生源。2014 年 4 月 8 日，生物源有限由外商投资企业变为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4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9 日，万生源持有生物源有限 100.00%股权，万生源为生物源有限控股股东。此时，胡文锋持有万生源 53.00%的股权，且对生物源有限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其间，生物源有限的实际控制人为胡文锋。自 2016 年 5 月 30 日至今，胡文锋持

有万生源 53.00%的股权，控股万生源，而万生源持有公司 90.00%的股份，控股生物源；此外，胡文锋还直接持有生物源 2.00%的股权。因此，胡文锋能够通过万生源行使其股东权利间接控制公司，且经核查，胡文锋先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原因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的原因主要在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洪福卿为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实际公司的经营运营均交由公司管理团队管理（胡文锋系生物源有限的技术总监，总体负责公司经营；周海泳系生物源有限的运营与销售负责人）。2014 年 4 月，实际控制人洪福卿出于个人投资的考量，与生物源有限经营管理层商议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公司经营管理层。生物源有限经营管理层基于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良好展望，愿意接受生物源有限原股东的股权转让。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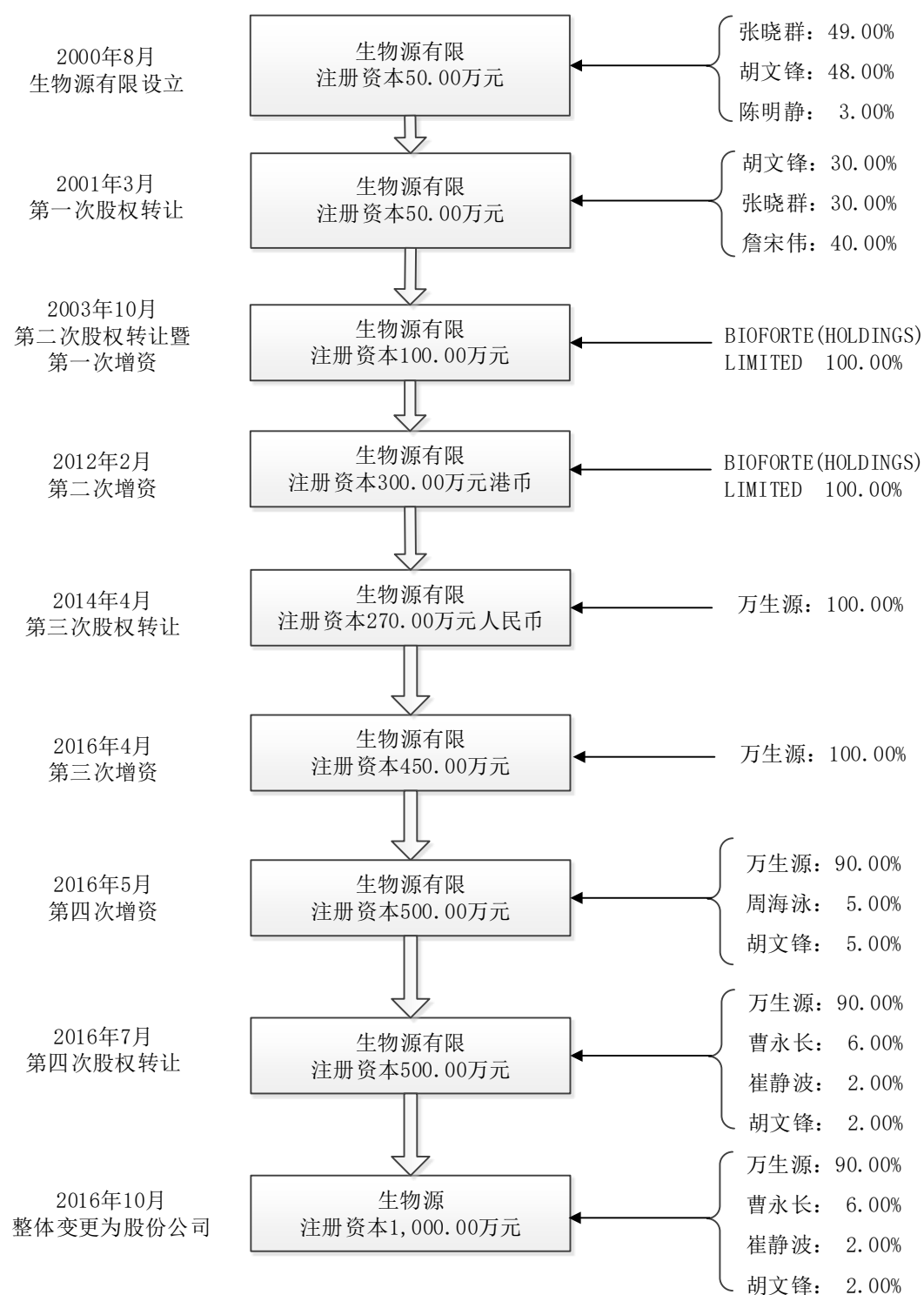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主要管理人员和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改变。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管理团队保持稳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系由万生源、曹永长、胡文锋、崔静波等 4 名发起人，以生物源有限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历次股本变更情况

公司历次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1、2000年8月，生物源有限设立

2000年6月1日，生物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设立生物源有限，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张晓群认缴出资24.50万元，占比49.00%；胡文锋认缴出资24.00万元，占比48.00%，陈明静认缴出资1.50万元，占比3.00%。

2000年6月12日，深圳文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SWY2000第（B058）号”《验资报告》：截至2000年6月12日，生物源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

2000年8月2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生物源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晓群	24.50	49.00%	货币
2	胡文锋	24.00	48.00%	货币
3	陈明静	1.50	3.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2001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年2月8日，生物源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明静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3.00%的股权，共计1.50万元出资额，以1.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詹宋伟；同意股东张晓群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19.00%的股权，共计9.50万元出资额，以9.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詹宋伟；同意股东胡文锋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18.00%的股权，共计9.00万元出资额，以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詹宋伟。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合同》。2001年3月5日，深圳市南山区公证处出具了“（2001）深南蛇内经字第360号”《公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公证。

2001年3月13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詹宋伟	20.00	40.00%
2	胡文锋	15.00	30.00%
3	张晓群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生物源有限的工商登记信息存在错误。工商登记信息显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持股情况为张晓群出资金额为15.00万

元，出资比例为 35.00%；胡文锋出资金额为 15.00 万，出资比例为 35.00%；詹宋伟出资金额为 20.00 万，出资比例为 30.00%。实际应是：张晓群出资金额为 15.00 万，出资比例为 30.00%；胡文锋出资金额为 15.00 万，出资比例为 30.00%；詹宋伟出资金额为 20.00 万，出资比例为 40.00%。关于该工商登记信息的不一致，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股东已出具了《关于股权转让的说明及承诺》，说明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真实情况及导致工商登记信息与实际情况不一致的原因。同时，相关股东均承诺不会因本次股权转让发生任何争议，如因上述股权转让涉及相关税务问题，由相关股东自身承担与解决，概与公司无关。

3、2003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7 月 10 日，生物源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胡文锋、詹宋伟和张晓群分别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 30.00%、40.00%、30.00%的股权以 1.50 万元、2.00 万元和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2003 年 7 月 25 日，詹宋伟、胡文锋、张晓群与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詹宋伟、胡文锋、张晓群分别将持有生物源有限 40.00%、30.00%、30.00%的股权共计 50.00 万元出资金额分别以 2.00 万元、1.50 万元、1.50 万元转让给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2003 年 8 月 12 日，深圳市公证处公证出具“（2003）深证内陆字第 6294 号”《公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公证。

2003 年 9 月 11 日，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了“深外经贸资复[2003]3165 号”《关于“深圳市生物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并购、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同意原股东胡文锋、詹宋伟、张晓群将其在生物源有限持有的全部 100.00%股权转让给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生物源有限的性质变更为外资企业；同意生物源有限的投资总额增加为 100.00 万港元，注册资本增加为 100.00 万港元。

2003 年 9 月 12 日，生物源有限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核发的“外经贸粤深外资证字[2003]104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3 年 10 月 24 日，生物源有限完成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004 年 12 月 29 日，深圳市财安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财安（2004）

验外字第 01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12 月 29 日，生物源有限已收到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3.00 万港元，累计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港元。

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港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暂行规定》(2003 年 4 月 12 日起施行，已失效)第八条规定“并购当事人应以资产评估机构对拟转让的股权价值或拟出售资产的评估结果作为确定交易价格的依据。并购当事人可以约定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应采用国际通行的评估方法。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导致以国有资产投资形成的股权变更或国有资产产权转移时，应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估，确定交易价格。禁止以明显低于评估结果的价格转让股权或出售资产，变相向境外转移资本。”

生物源有限本次股权转让未经评估，存在法律瑕疵，根据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公司注册资本的原因系公司当时公司处于业务发展的瓶颈期，为求公司未来更好发展，公司股东詹宋伟、胡文锋、张晓群将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且本次股权转让及公司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且经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并取得了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股东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有关税务主管机关认定上述股权转让价格明显偏低，要求公司补缴上述股权转让所涉及的相关税款，其本人将承担补缴的上述税款及由此产生其他相关费用，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其将补偿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4、2012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

(1) 2011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之第一次出资（注册资本 300.0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159.50 万港元)

2011 年 4 月 25 日,生物源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增资 200.00 万港币,分别以未分配利润增加注册资本 59.50 万港币和境外转入 140.50 万港币转增。

2011 年 6 月 22 日,公司通过决议,同意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修改,同意生物源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港元增加至 300.00 万港元。此次增资的 200.00 万元港币的出资方式分别为:1、以生物源有限截止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基准汇率结算,转增注册资本 59.50 万元港元;2、余下的注册资本 140.50 万元港元由境外转入资金转增,增资部分首期 20.00%在变更营业执照登记前投入,其余在变更登记后两年内投入。

2011 年 6 月 29 日,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下发“深外资南复[2011]0365 号”《关于外资企业“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2011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向公司下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7 月 26 日,深圳飞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飞扬验字[2011]第 66 号”《验资报告书》:截至 2011 年 7 月 21 日,生物源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492,779.00 元中,提取 595,000.00 港元用于转增资本,截止 2011 年 7 月 21 日,生物源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港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159.50 万港元。

2011 年 7 月 27 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2012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之第二次出资(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港币,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港币)

2012 年 2 月 15 日,深圳飞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人）出具“深飞扬验字[2012]第 06 号”《验资报告书》:截止 2012 年 2 月 7 日,生物源有限已收到股东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缴纳的第二期新增注册资本 140.50 万港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 300.00 万港元。

2012 年 2 月 16 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港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5、2014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3 月 11 日，深圳市鹏胜星辉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深鹏胜评估报字 2014-A-04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生物源有限 100.00%股权权益价值为 6,051,439.00 元。

2014 年 3 月 31 日，生物源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将其持有的生物源有限 100.00%的股权以 605.00 万元转让给万生源；转让完成后，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法人独资）。2014 年 3 月 20 日，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与万生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将持有生物源有限 100.00%的股权以 605.00 万元转让给万生源。

2014 年 3 月 25 日，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公证处出具“（2014）深南证字第 5254 号”《公证书》，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公证。

2014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出具“深外资南复[2014]149 号”《关于外资企业“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和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

2014 年 4 月 8 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万生源	270.00	100.00%
合计		270.00	100.00%

由于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已注销其银行账户，万生源未支付完毕生物源有限此次股权转让价款。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正在办理银行开户事项。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出具承诺：“1、导致万生源未能按时支付股

权转让款的原因在本公司，本公司不会对万生源迟延支付股权转让款的行为予以追究；2、本公司将尽快办理完公司账户开立事宜，并在办理完毕开户事宜后 90 个工作日内通知万生源付清剩余股权转让款。”

万生源出具承诺：“待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开户事宜完成后，本公司将在 90 个工作日内向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付清剩余股权转让款。若本公司未按前述承诺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由此引发的不利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6、2016 年 4 月，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4 月 13 日，生物源有限股东决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总额由 270.00 万元增加至 450.00 万元，新增的 180.00 万元由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中 18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2016 年 8 月 16 日，深圳鹏诚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圳诚验字[2016]02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18 日，生物源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中 180.00 万元用于转增资本，截至 2016 年 4 月 18 日，生物源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5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45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万生源	450.00	100.00%
合计		450.00	100.00%

7、2016 年 5 月，第四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29 日，生物源有限股东决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0 万元，由胡文锋、周海泳分别以 225.0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其中 5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6 年 8 月 16 日，深圳鹏诚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圳诚验字[2016]0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7 月 27 日，生物源有限已收到胡文锋和周海泳各自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合计 50.00 万元。

2016 年 5 月 30 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

增资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万生源	450.00	90.00%
2	胡文锋	25.00	5.00%
3	周海泳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8、2016年7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7月11日，生物源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胡文锋将其持有公司3.00%的股权（共15.00万元出资额）以**13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永长，同意股东周海泳将其持有公司3.00%的股权（共15.00万元出资额）以**13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永长，同意股东周海泳将其持有公司2.00%的股权（共10.00万元出资额）以**9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崔静波。

2016年7月13日，公司股东胡文锋、周海泳与股权受让方曹永长、崔静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7月29日，生物源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物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万生源	450.00	90.00%
2	曹永长	30.00	6.00%
3	胡文锋	10.00	2.00%
4	崔静波	10.00	2.00%
合计		500.00	100.00%

9、2016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2日，天职国际对生物源有限截至2016年7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天职业字[2016]158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7月31日，生物源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15,831,214.68元。

2016年9月13日，沃克森深圳分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1165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生物源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724.74 万元，增值率 8.95%。

2016 年 9 月 14 日，生物源有限执行董事决议，同意以生物源有限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折股为股份公司。同日，生物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生物源有限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2016 年 9 月 14 日，万生源、曹永长、胡文锋、崔静波 4 名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以经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5861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5,831,214.68 元按 1: 0.6317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 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6 年 10 月 31 日，天职出具“天职业字[2016]1637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生物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生物源有限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10,000,000.00 元。

2016 年 10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30388117”号的《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生源	9,000,000.00	90.00%	净资产
2	曹永长	600,000.00	6.00%	净资产
3	胡文锋	200,000.00	2.00%	净资产
4	崔静波	200,000.00	2.0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各自然人发起人均已缴纳本次整体变更中转增股份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设立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曾设立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名称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坪葵路 200 号
负责人	詹宋伟
注册号	440301111670213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开发、销售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生产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已注销。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分别为胡文锋（董事长）、曹永长、周海泳、胡兴华、胡斌。董事任期 3 年（2016 年 9 月 30 日至 2019 年 9 月 29 日）。具体情况如下：

1、胡文锋先生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2、曹永长先生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周海泳先生

198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职于生物源有限，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

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胡学华先生

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生物源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万生源执行董事。

5、胡斌先生

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8月至2011年8月任生物源有限技术经理；2011年9月至2016年8月赴中山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16年8月至今任清远农发种猪有限公司育种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分别为朱剑锋（监事会主席）、胡学锋、胡学生（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2016年9月30日至2019年9月29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朱剑锋先生

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6年10月历任生物源有限技术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2、胡学锋先生

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任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2009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生物源有限销售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销售总监。

3、胡学生先生

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2月至2016年10月历任生物源有限品控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生产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分别为周海泳（总经理）、胡学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玥（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16 年 9 月 30 日至 2019 年 9 月 29 日）。

1、周海泳先生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胡学华先生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王玥女士

199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生物源有限会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2,513.12	1,637.54	1,371.6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3.12	1,089.84	98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3.12	1,089.84	985.34
每股净资产（元）	3.17	4.04	3.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7	4.04	3.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01%	33.45%	28.16%
流动比率（倍）	5.00	3.85	5.88
速动比率（倍）	4.38	3.23	4.27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14.09	2,486.82	2,361.96
净利润（万元）	43.29	104.50	244.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29	104.50	24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88	50.49	227.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88	50.49	227.22
毛利率	24.08%	32.82%	39.71%
净资产收益率	3.49%	10.07%	28.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31%	4.87%	2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9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9	0.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69	8.86
存货周转率（次）	9.35	10.66	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6.44	116.82	153.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5	0.43	0.57

九、中介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龚启明

项目小组成员：雷婷婷、钟瀚宇、贺瑶、文斌、蔡标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丁少波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电话：0731-82953778

传真：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陈金山、谭闷然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韩雁光、麦剑青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建

住所：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21 层

电话：010-5280078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邓春辉、代丽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系一家专注于生物饲料添加剂研发、生产、销售的生物工程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国内外客户的健康养殖提供“高效、安全、环保、低碳”的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添加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始终秉承着以“科技为动力，人才为本源”的经营管理理念，注重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公司与国内著名龙头企业温氏股份、安佑生物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与国内知名高校华南农业大学建立起长期友好的“捆绑式”合作关系，“产学研”紧密结合，实现了“实验、生产、临床试验”的无缝隙对接。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公司的生产经营已初具规模，并逐步形成合理的业务布局；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生物技术，产品销量增长迅速，各系列产品受到了饲料生产企业及大型养殖企业的高度认可。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3、生物产业”之“3.3 生物农业产业”之“3.3.4 生物饲料”。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合计数为 6,662.87 万元，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同时，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收入中属于战略新兴产业的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7.89%、99.03%和 97.26%，均超过公司主营业收入总额的 50.00%。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防霉剂及甜味剂等生物饲料添加剂。

饲料添加剂，是指饲料在生产加工、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是现代饲料工业必然使用的原料，对强化基础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节省饲料成本，改善畜牧产品品质等方面有明显的效果。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主要包括：康乐酸、康乐酸 II、康乐酸 08、乳康酸及维康得乐等；微生态制剂主要包括：源生素、肠泰乐、莱克怡克、怡可等。

1、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是指采用包被技术、微囊技术、生料半固态发酵技术、高密度发酵技术、酸保护技术等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技术中的一种或者多种制备而成，含有一种或者多种酸（或酸盐）的生物饲料添加剂；是生产无抗全价生物饲料和幼龄动物专用饲料的关键原料。该类产品的主要功效为降低动物胃肠道 pH 值，对弥补幼龄动物胃酸不足的作用明显，达到刺激幼龄类动物胃蛋白酶原，提高消化性能；同时抑制肠道致病菌，改善肠道健康水平，提高动物生产性能，是业界公认的抗生素促生长剂替代品。

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区别于市面上的其他同类产品，原因在于该种产品属于保护型复合酸，可以更好的与预混料混合使用，不破坏饲料预混料中各种饲料原料的营养素成分。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	示例图		产品特点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康乐酸			属于磷酸型复合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以磷酸为主，有机酸为辅。可以酸化胃肠、促进生产、预防痢疾；提高幼龄动物抗热应激能力
	康乐酸 II			通过物理和化学保护工艺制成的保护型复合酸，有效锁住酸性成分，提高饲料转化率，降低胃肠道 pH 值

	乳康酸		以乳酸为主要成分，配以若干种有机酸，降低饲料和胃肠道的 pH 值，抑制有害菌、促进有益菌的生长繁殖，促进幼龄动物对营养物质的消化吸收
--	-----	---	--

2、微生态制剂

微生态制剂，采用纯种液体发酵，配合各类生物制剂技术，在较宽的 pH 值范围内能保持良好的生物活性，有效调节肠道微生态平衡，抑制有害菌生长，保障肠道健康，减少腹泻；促进动物免疫器官发育，增强机体免疫力；代谢产生消化酶，促进营养的吸收；减少有害菌的排泻，同时分解硫化物，降低臭气的排放，环境友好。

公司生产的微生态制剂产品，采用灭活技术（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相较于活菌类益生菌产品更适合动物肠胃道环境。同时，该类产品还可与抗生素随意搭配，产生协同效应。

公司微生态制剂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	示例图	产品特点
微生态制剂	源生素		能与抗生素有效协同防治疾病，防治营养性、细菌或病毒性下痢，增强动物食欲，提高产品性能。

	肠泰乐		有效预防动物腹泻，与 抗生素同步使用有协同 效果，提高蛋白质利用 率。
	莱克怡克		取代或部分取代抗生 素，有效防治营养性、 细菌或病毒性腹泻，与 抗生素有协同防治疾病 的作用。
	怡可		取代或部分取代抗生 素，有效防治营养性、 细菌或病毒性腹泻，与 抗生素有协同防治疾病 的作用。

注：源生素已获得广东名牌产品（农业类）称号。

3、其他产品

(1) 防霉剂

防霉剂是指能防止微生物引起发霉的药剂。公司防霉剂产品为霉特敏，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	示例图		产品特点
防霉剂	霉特敏			能够在低剂量下（1%）抑制各种常见霉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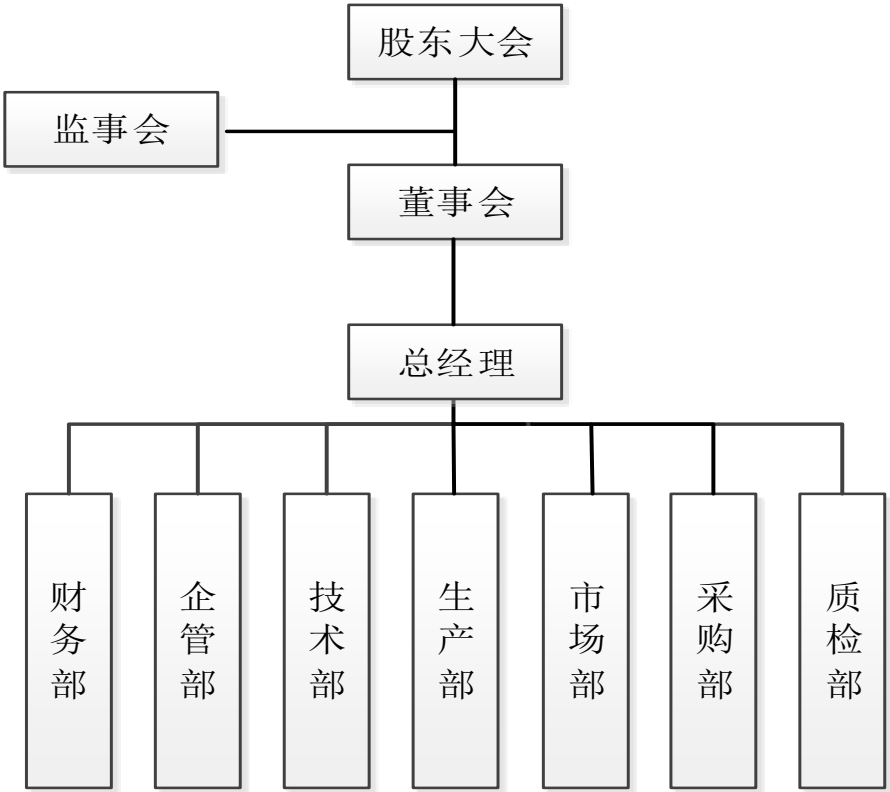
（2）甜味剂

甜味剂是指赋予食品或饲料以甜味的食品添加剂。公司甜味剂产品为索巴甜，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	示例图		产品特点
甜味剂	索巴甜			改善饲料的适口性，增加动物采食量，提高动物的生产性能。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同时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	部门职能
财务部	负责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现金、票据、有价证券的管理，依据人事考勤进行工资核算，负责日常财务会计凭证编制、审核，编制合计报表，按时申报、缴纳各项税费，成本核算、分析与控制等
企管部	负责员工招聘、培训，按时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监督员工考勤，负责公司车辆、后勤、厨房、保安等管理，负责公司日常接待工作等
技术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开发、配方调试和中试；证照、资质的申请工作
生产部	负责安排生产计划、产品生产及原材料管理
市场部	负责客户订单、售后服务，市场推广、营销策划的统筹安排；客户投诉信息的处理及反馈
采购部	负责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的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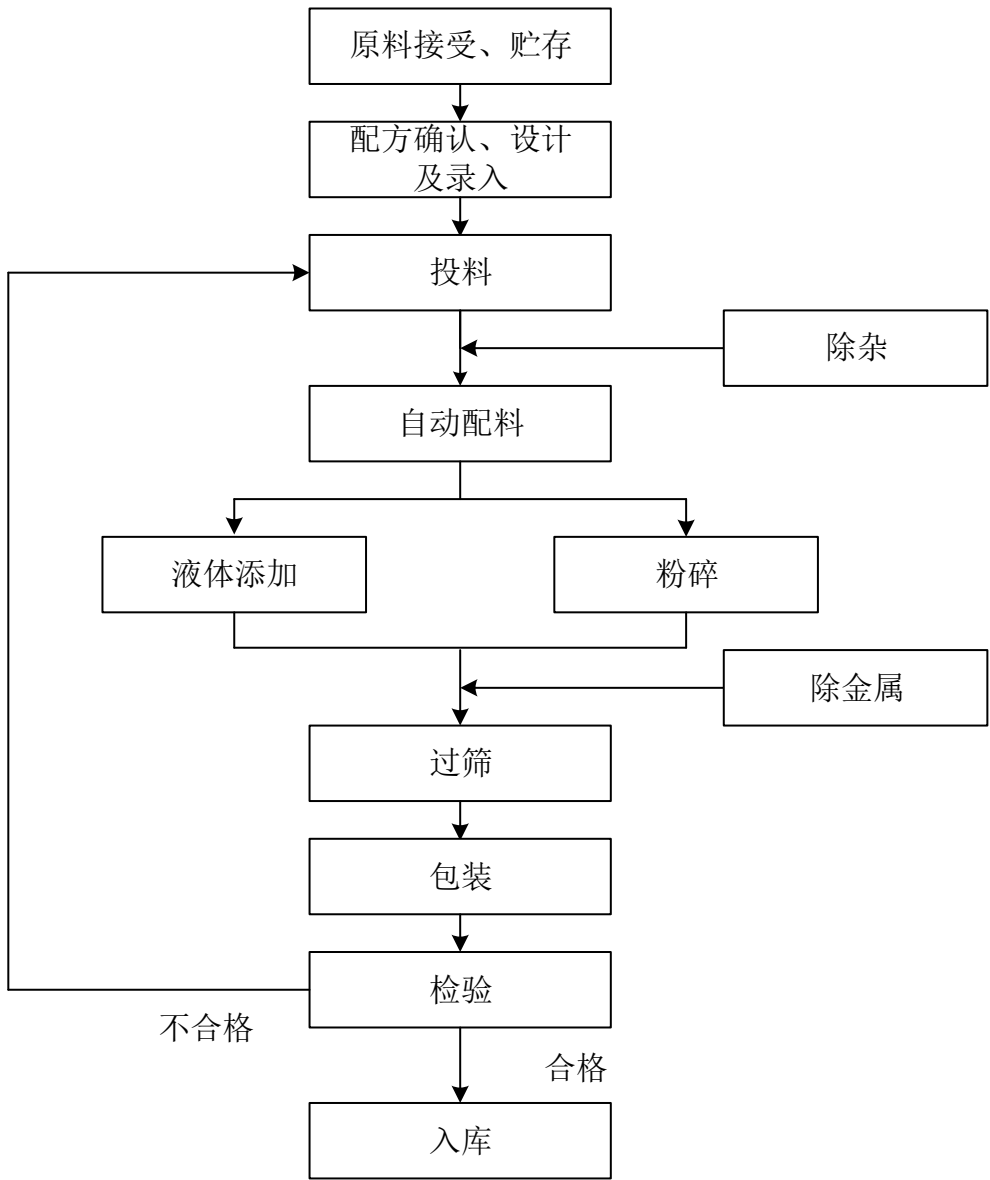
质检部	负责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的质量检验
-----	--------------------

(二) 生产及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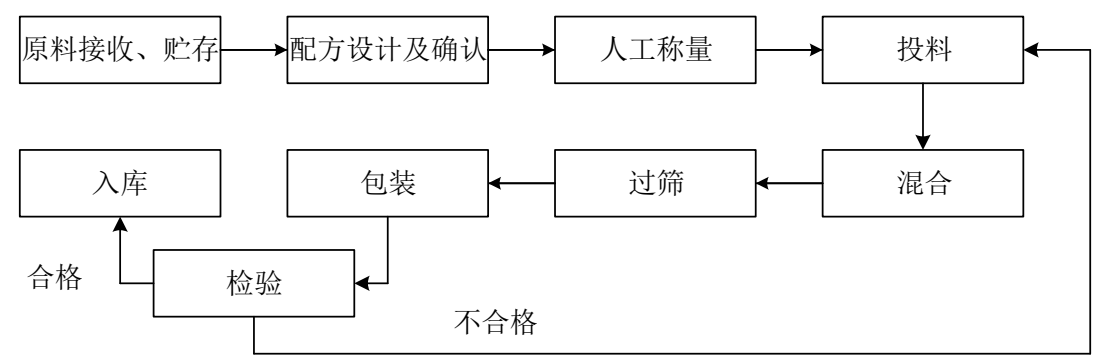
公司整体业务流程概况如下：

1、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的生产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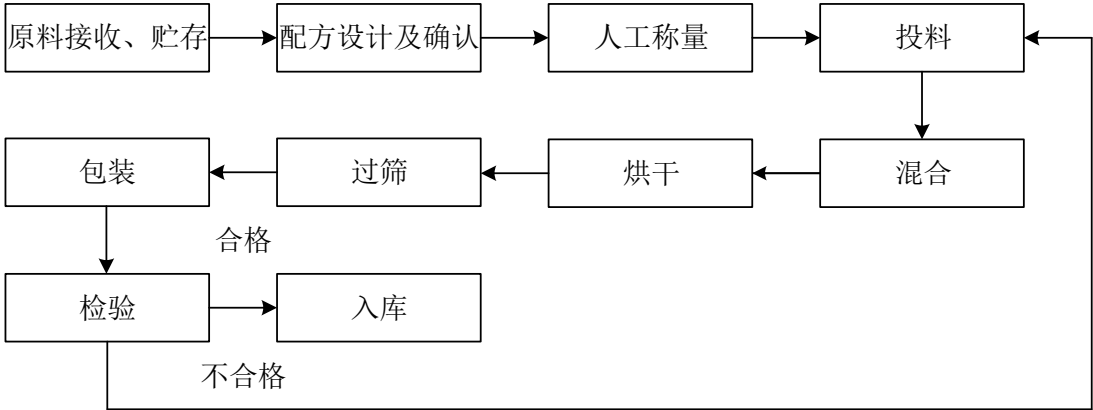
(1) 自动生产线



(2) 人工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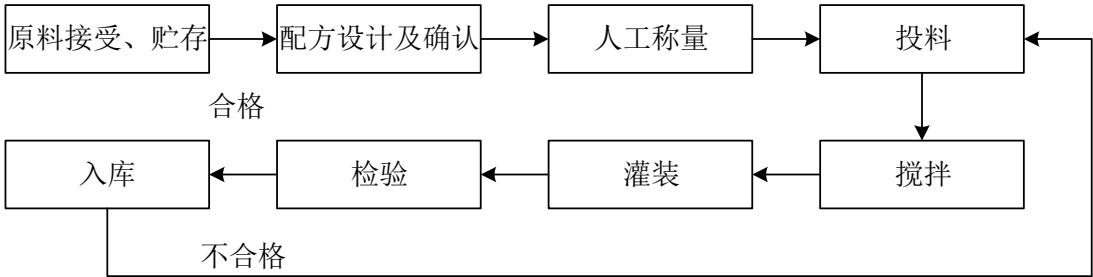


2、微生物制剂产品的生产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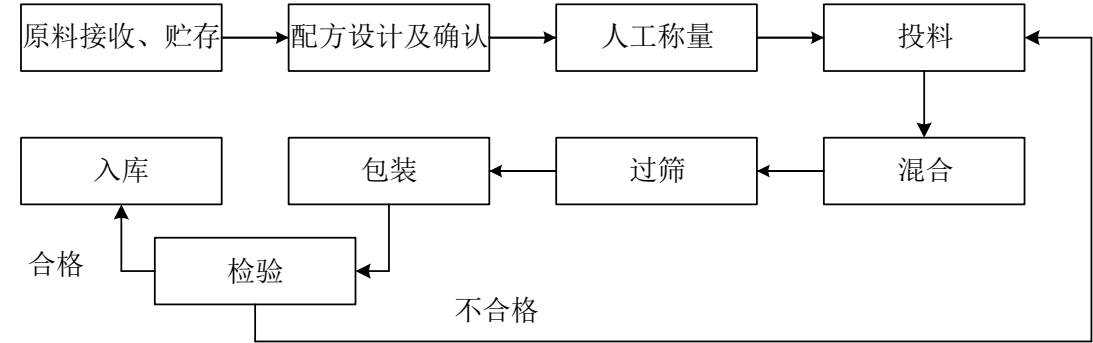


3、其他产品的生产服务流程

(1) 防霉剂



(2) 甜味剂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一）公司产品与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饲料添加剂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始终坚持通过技术创新及自主研发来推动公司长远发展、打造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所采用的主要核心生物饲料添加剂生产技术包括：高细胞密度的乳酸菌发酵技术、灭活的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富锌灭活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等。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	技术说明
1	包被技术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该技术能有效锁住成分酸，避免与饲料中碱性成分（如石粉、胆碱）反应，中和功能性酸度调节剂，损失作用效果；避免与饲料中酸敏感的营养物质接触（如维生素），破坏营养成分。同时，可以控制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精准释放酸力，在动物胃部、肠道释放，真正实现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只酸化胃肠、不酸化饲料”的要义。
2	生料半固态发酵技术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该技术产品可以增强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的使用效果，尤其在抑杀致病菌和调节肠道微生态平衡方面，克服传统酸化剂在抑菌和调节微生态平衡方面的短板；提高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技术含量，打破传统产品缺乏核心技术的局面，确保产品竞争力；与熟料和液态发酵相比，生料半固态发酵工艺具有生产能耗低，用水与污水排放少，环保低碳等特点。目前，公司正在就该项技术申请“一种生料半固态发酵方法及其应用”的专利（申请号：201510116949.2）。
3	高细胞密度的乳酸菌发酵技术	微生态制剂	该技术是生产高品质微生态制剂的核心技术，是乳酸菌的数量以及纯度的重要决定因素。通过控制发酵环境，调节发酵参数，以及运用生物反应器，突破乳酸菌液态发酵瓶颈，实现乳酸菌纯培养物的菌数在 10^{10} CFU/mL，确保乳酸菌制品的品质，增强产品实际使用效果。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该项技术取得了“高细胞密度的乳酸菌发酵方法”的授权专利（专利号：ZL 201310131427.0）。
4	灭活的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微生态制剂	该技术在不影响乳酸菌的有效性的基础上，还能够提高其抗逆性能，增强其对环境条件变化的耐受性，抑制噬菌体的侵染，并且可与抗生素产生协同作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该项技术取得了“灭活的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的授权专利（专利号：ZL200810068138.X）。
5	富锌灭活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微生态制剂	利用乳酸菌吸附无机锌、高效发酵以及乳酸菌灭活等专利技术生产灭活型富锌乳酸菌制剂，并将其应用、推广到仔猪养殖中，减少或替代饲料中高剂量氧化锌的使用，降低传统“高锌”饲养对仔猪生长性能和环境的影响，提高养殖经济效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该项技术取得了“富锌灭活乳酸菌微生

			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的授权专利（专利号：ZL 201010541035.8）。
6	微生物发酵法生产丙酸型防霉剂技术	饲料防霉剂	该技术能抑杀饲料中的霉菌，延长饲料保存期，提高饲料品质，增强饲料安全性能。与传统防霉剂不同，该技术采用安全菌种，通过混菌发酵法生产丙酸、生物杀菌素等抑杀霉菌物质，并且进行发酵优化，在此基础上制备生物防霉剂。
7	多级生物转化技术	昆虫蛋白	该技术将经过特别筛选的益生菌（如乳酸菌、枯草芽孢杆菌、酵母菌）接种至有机废弃物发酵，进行稳定化和无害化处理；之后加入其他辅助成分制备成昆虫饲料，养殖经济昆虫的幼虫及少量成虫（如黄粉虫、黑水虻）；将经济昆虫幼虫加工成为高附加值的饲料蛋白等，作为畜禽、水产及特种动物等养殖的饲料蛋白，替代鱼粉和豆粕。

（二）公司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5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商标类别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1	生物源有限		3163051	31	2003.04.21-2023.04.20	原始取得
2	生物源有限	索巴甜, Thauberlin	10543989	31	2013.04.28-2023.04.27	原始取得
3	生物源有限		9275693	31	2014.03.14-2024.03.13	原始取得
4	生物源有限	源生素	11975754	31	2014.06.14-2024.06.13	原始取得
5	生物源有限	Mold-Termin	11980005	31	2014.06.14-2024.06.13	原始取得
6	生物源有限	Mould-Termin	11980014	31	2014.06.14-2024.06.13	原始取得
7	生物源有限	源生素, Bio-Lacto	10543696	31	2014.07.07-2024.07.06	原始取得
8	生物源有限	 霉敌菲	12092166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9	生物源有限	乳康酸	12945277	31	2015.01.07-2025.01.06	原始取得
10	生物源有限	莱克怡克 LacEco	12945243	31	2015.01.07-2025.01.06	原始取得
11	生物源有限	康和酸	13548527	31	2015.02.07-2025.02.06	原始取得
12	生物源有限	康佑酸	13712924	31	2015.02.21-2025.02.20	原始取得
13	生物源有限	康元酸	13548559	31	2015.02.21-2025.02.20	原始取得
14	生物源有限	莱克鲁斯 Lacillus	13979078	31	2015.03.07-2025.03.06	原始取得

15	生物源有限	莱可酸	13705361	31	2015.03.14- 2025.03.13	原始取得
----	-------	-----	----------	----	---------------------------	------

注：生物源有限所属商标正在办理权属人更名为股份公司。

2、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3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生物源有限	灭活的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0810068138.X	2008.06.27	发明专利	20年	原始取得
2	生物源有限	富锌灭活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1010541035.8	2010.11.12	发明专利	20年	受让
3	生物源有限	高细胞密度的乳酸菌发酵方法	ZL201310131427.0	2013.04.15	发明专利	20年	受让
4	华南农业大学、东莞畜牧科学研究所、生物源有限	一种蜡样芽孢杆菌 YSQ08 及其应用	ZL201310225409.9	2013.06.07	发明专利	20年	原始取得
5	胡文锋、万生源、生物源有限	一种利用乳酸菌生物合成纳米氧化锌的方法及纳米氧化锌复合饲料添加剂	ZL201310147492.2	2013.04.25	发明专利	20年	原始取得

注：1、生物源有限所属专利正在办理权属人更名为股份公司；

2、“一种蜡样芽孢杆菌 YSQ08 及其应用”为科研项目形成专利，目前公司产品均未使用；

3、“一种利用乳酸菌生物合成纳米氧化锌的方法及纳米氧化锌复合饲料添加剂”专利取得之日至今，公司产品未实际使用，目前正在办理转让手续。公司关联方胡文锋、万生源已分别出具承诺，承诺将配合办理上述专利过户至公司的手续，转让价格将以公允的评估价格为依据，不会以任何理由阻挠或拒绝转让。

4、公司与胡文锋、万生源共有的上述专利对公司的资产独立性有一定影响，但由于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并未使用该等专利；且公司已着手将该等专利转至公司名下的相关工作。因此，公司与其他权利人共有专利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资产独立性造成实质影响。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发证日期
1	生物源有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H02007	广东省农业厅	2015.11.13-2020.11.12
2	生物源有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T02004	广东省农业厅	2015.11.13-2020.11.12
3	生物源有限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轻工其他）	粤 AQBQTIII 201502194	深圳市生产与安全文化协会	2015.02.13
4	生物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40049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7.01.10
5	生物源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59224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7.01.12
6	生物源有限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4701001398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4.04.16
7	生物源有限	外汇登记证	4403000400094	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	2004.01.17
8	生物源	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证	4403AF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6.12.22-2021.12.21

其中，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类别	产品品种
1	生物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H02007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植物乳杆菌+酿酒酵母）；液态（甲酸+乳酸+柠檬酸+嗜酸乳杆菌）；（乳酸+富马酸+柠檬酸+磷酸+苯甲酸）；（乳酸+柠檬酸+磷酸+丙酸+丙酸钠）；（丙酸+丙酸钠+乳酸+富马酸+柠檬酸）；液态嗜酸乳杆菌；液态（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液态（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酿酒酵母）***
2	生物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	粤饲添（2015）H02007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磷酸；嗜酸乳杆菌；（甲酸+甲酸钙）；（丙酸+丙酸钠）；（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植物乳杆菌+酿酒酵母）；（糖

		证			精钠+谷氨酸钠)；(糖精钠+新甲基橙皮苷二氢查尔酮)；(乳酸+柠檬酸+磷酸)；(柠檬酸+乳酸+富马酸)；液态(乳酸+柠檬酸+甲酸)；(甲酸钠+丙酸+山梨酸钠)***
3	生物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H02007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丙酸钠+宁酸+氯化镁)；液态(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酿酒酵母)；(酿酒酵母+植物乳杆菌+枯草芽孢杆菌)；(糖精钠+谷氨酸钠+饲用香味物质)；(乳酸+柠檬酸+富马酸+苯甲酸)；(富马酸+柠檬酸+乳酸+磷酸)；液态(丙酸钠+丙酸+山梨酸钾+氯化镁)***
4	生物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T02004	饲料添加剂	氯化钙***
5	生物源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粤饲添(2015)H02007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酿酒酵母)；(枯草芽孢杆菌+嗜酸乳杆菌+米曲霉菌)；(嗜酸乳杆菌+饲用香味物质)；(磷酸+乳酸+柠檬酸+富马酸+甲酸钙+山梨酸)；(乳酸+柠檬酸+富马酸+饲用香味物质)；(嗜酸乳杆菌+乳酸+柠檬酸+富马酸+饲用香味物质)***

2、饲料添加剂批准文号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广东省农业厅下发的饲料添加剂批准文号16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产品名称	标准编号	产品批准文号	核发日期
1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酸度调节剂 (维康得乐)	Q/SWY 023-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0	2016.01.15
2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康乐酸)	Q/SWY 001-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1	2016.01.15
3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康乐酸 II)	Q/SWY 001-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2	2016.01.15
4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吉乐酸)	Q/SWY 033-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3	2016.01.15
5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康乐酸 08)	Q/SWY 005-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4	2016.01.15
6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复合防霉剂 (霉敏特 II)	Q/SWY 027-2015	粤饲添字 (2016) 102035	2016.01.15

7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微生物（利源）	Q/SWY 024-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37	2016.01.15
8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微生物（肠泰乐）	Q/SWY 024-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38	2016.01.15
9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液态酸度调节剂和微生物（乳康酸III）	Q/SWY 031-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39	2016.01.15
10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液态嗜酸乳杆菌（莱克怡克）	Q/SWY 025-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40	2016.01.15
11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调味剂（索巴甜）	Q/SWY 028-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41	2016.01.15
12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嗜酸乳杆菌（源生素）	Q/SWY 024-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42	2016.01.15
13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液态嗜酸乳杆菌（怡克）	Q/SWY 019-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34	2016.03.01
14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酸度调节剂（康乐酸V）	Q/SWY 007-2016	粤饲添字（2016）102045	2016.07.08
15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酸度调节剂（乳康酸）	Q/SWY 013-2015	粤饲添字（2016）102044	2016.07.08
16	生物源有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复合酸度调节剂（乳康酸II）	Q/SWY 007-2016	粤饲添字（2016）102046	2016.08.24

A、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公司目前执行的质量标准为经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的企业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备案号	备案单位
1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复合酸度调节剂II	Q/SWY 023-2015	QB/440000 65 21802-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Q/SWY 001-2015	QB/440000 65 21137-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IV	Q/SWY 033-2015	QB/440000 65 21756-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II	Q/SWY 005-2015	QB/440000 65 21140-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5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复合防霉剂	Q/SWY 027-2015	QB/440000 65 21801-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6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微生物	Q/SWY 024-2015	QB/440000 65 21610-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7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酸度调节剂和微生物	Q/SWY 031-2015	QB/440000 65 21803-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微生物	Q/SWY 025-2015	QB/440000 65 21609-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调味剂	Q/SWY 028-2015	QB/440000 65 21555-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液态嗜酸乳杆菌	Q/SWY 019-2015	QB/440000 65 22861-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Q/SWY 007-2016	QB/440000 65 24016-2016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复合酸度调节剂 VI	Q/SWY 013-2015	QB/440000 65 21947-2015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B、公司的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第六条的规定：“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当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企业的产品标准须报当地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已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国家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企业内部适用。”

根据《企业产品标准管理规定》的第三条规定：“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应当制定企业产品标准，作为生产和贸易的依据。对已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企业产品标准。”

第四条规定：“企业是企业产品标准的制定和实施主体，应当对其产品标准的内容及实施后果承担责任。”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公司产品无需取得 3C 认证。

经核查，公司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公司根据自身产品情况制定了企业产品标准，作为生产和销售的依据。公司制定的企业标准均取得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备案证明文件。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深市监信证[2016]2468 号”《复函》，证明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没有违反市场和质量（包括工商、质量监督、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医

疗器械、化妆品和价格检查等）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

C、公司所有产品是否需要并经过检验检疫部门认证

根据《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的第三十条规定：“国家质检总局对出口饲料的出口生产企业实施注册登记制度，出口饲料应当来自注册登记的出口生产企业。”

201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的《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证》。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已取得权属人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证》。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的“深检字[2017]8 号”《无违法违规证明的函》，证明：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违法违规记录。

公司的产品如涉及进出口业务，则该产品需要经过检验检疫部门的认证。2014 年度，生物源有限外销乳康酸 3,000 千克，实现外销收入 2.63 万元。根据公司提供的《出境货物换证凭条》，该批次产品经深圳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合格。

3、公司获得的其他证书情况

序号	权属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颁证时间	有效期限
1	生物源有限	深圳市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备案确认证书	SZSME2014I1020066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14.03.05	3 年
2	生物源有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44200497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4.07.24	3 年
3	生物源	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SZ2016737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	2016.12.20	3 年

				圳市财政委员会		
4	生物源有限	FAMI-QS Code	FAM-1058	HSL CERTIFICATION SERVICE	2016.04.22	3 年
5	生物源有限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	11616Q10048R0S	北京华思联认证中心	2016.04.22	2018.09.15
6	生物源有限	GB/T22000-2006/ISO 22000:2005	116FSMS1600022	北京华思联认证中心	2016.04.22	3 年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56.40	177.34	179.06	50.24%
运输工具	81.36	58.23	23.13	28.43%
实验设备	50.44	15.63	34.81	69.01%
办公设备	9.57	8.90	0.67	7.05%
其他	0.47	0.45	0.02	5.00%
合计	498.24	260.54	237.70	47.71%

2、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时产 5 吨生产线	1	108.07	22.52	20.83%

2	冷冻干燥机	1	21.07	19.73	93.67%
3	发酵配套设备	1	17.01	17.01	100.00%
4	旋流流化床制粒包衣机	1	15.38	0.77	5.00%
5	不锈钢双螺带混合机	1	13.08	11.42	87.33%
6	管式分离机	1	12.11	11.15	92.08%

3、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形如下：

序号	承租方	房产坐落	出租方	面积 (m ²)	合同年限
1	生物源有限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坪葵路 200 号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00.00	2014.12.05-2019.07.14

2003 年 4 月 18 日、2003 年 4 月 20 日，深圳市坪山石井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奕信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土地开发合同书》、《补充合同书》，深圳市坪山石井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将平山镇石井太阳工业区的土地交给深圳市奕信实业有限公司开发，土地使用期限均为 50 年。

2014 年 1 月 14 日，深圳市奕信实业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房地产转让协议书》，深圳市奕信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石井社区太阳工业区（坪葵路东侧、欧姆龙工业区南侧）的占地面积为 24,831.2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的土地及房屋以 29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述物业租予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7 日，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具《复函》，同意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坪山街道石井坪葵路 200-202 号物业部分空置厂房进行转租。

2014 年 12 月 5 日，生物源有限与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租赁的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坪葵路 200 号的房屋（包括办公楼 1-3 层、职工宿

舍楼 1-5 层、A 厂房、B 厂房），每月租金总额为 108,000 元，租赁房屋用途为厂房，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4 日。

2015 年 1 月 8 日，生物源就上述租赁房屋分别办理了《房屋租赁凭证》，详细情况如下：

出租人	承租人	备案号	面积（m ² ）	租赁用途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生物源有限	坪 SQ001367(备)	1,400.00	住宅
		坪 SQ001368(备)	3,200.00	厂房
		坪 SQ001369(备)	700.00	办公

报告期内，生物源有限为安装生产设备需要，在未向规划部门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情形下，对原租赁厂房的上方进行了局部升高加建，局部升高加建高度为 10 米，占地面积约为 150 平方米，未涉及新增用地，目前该工程已经完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任何单位和个人进行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必须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土地；但是，兴办乡镇企业和村民建设住宅经依法批准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或者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经依法批准使用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除外。”，第六十三条“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但是，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依法取得建设用地的企业，因破产、兼并等情形致使土地使用权依法发生转移的除外。”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布的《广东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于 2005 年 10 月 1 日实施），广东省允许符合条件的集体土地及集体土地上的所建房屋进行出租或转租给企业生产经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新建、扩建、改建建筑物应履行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手续，并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方可施工，并应在施工完成后履行竣工验收手续。

因此，公司租赁集体用地用于工业生产，且未取得相关报建审批手续的情况下进行扩建施工，存在被主管机关处罚、强制拆除建筑物、要求搬迁的风险。

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公司自使用租赁房屋进行生产经营以来，未受到政府

部门因此而进行的行政处罚，未发生争议，即使公司搬迁或被拆除加建厂房，亦不会对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5 年 9 月 8 日，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坪山城投”）出具《关于我司坪葵路物业厂房局部增加高度的同意书》：允许在不影响主体结构的前提下，生物源有限为安装生产设备需要，增加厂房局部高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出具承诺称，若因第三人对公司所租赁的房屋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而致使《房产租赁合同》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或因未履行相关报建程序，导致公司需要搬迁、拆除相关设施或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赔偿责任，对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

2016 年 10 月 24 日，坪山城投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调函〉的复函》，该函载明：“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办事处石井社区坪葵路 200 号物业是我司与深圳市奕信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签订《房地产转让协议书》后购买所得，为我司所有；该物业土地及物业再发次函前违背纳入土地调整及拆迁范围，在合同租赁期限内如发生土地调整或拆迁事宜，我司将根据与贵司签订的《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的补偿条款第八条相关规定提前三个月通知贵司搬迁。”

2016 年 11 月 8 日，深圳市坪山新区石井办事处石井社区工作站出具《证明》：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石井社区坪葵路 200 号的厂房其土地为集体所有的集体建设用地，土地权属清晰没有争议，不存在司法机关和行政机关裁定、决定查封或其他形式限制土地使用权的情形，该土地利用、土地开发、土地出租符合相关规定，至今未因该土地开发、出让、出租而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

生物源租赁上述房屋进行生产、经营仍存在被要求终止租赁、搬迁等法律风险，加建的厂房亦存在被拆除的风险。但生物源搬迁以及加建厂房拆除不会对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胡文锋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对生物源由此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赔偿，因此，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影响。

（六）公司员工、社会保障及其公积金情况

1、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专业构成、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教育程度	硕士及以上	6	14.63%
	本科	7	17.07%
	大专	8	19.51%
	中专及以下	20	48.78%
	合计	41	100.00%
专业构成	行政管理人员	4	9.76%
	财务管理人员	3	7.32%
	产品研发人员	9	21.95%
	产品生产人员	13	31.71%
	产品采购人员	2	4.88%
	市场销售人员	10	24.39%
	合计	41	100.00%
年龄分布	30 岁以下	13	31.71%
	31-40 岁	14	34.15%
	41-50 岁	11	26.83%
	50 岁以上	3	7.32%
	合计	41	100.00%

2、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所在地相关规定，已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41 人，公司与 41 名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42 人，公司与 42 名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如下：

种类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养老保险	42	42
医疗保险	42	42
生育保险	42	42
失业保险	42	42
工伤保险	42	42

2016年11月21日，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坪山分局出具《证明》：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在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期间无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3、员工公积金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为9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部分员工因自身原因（主要是成本太高），不愿公司为其购买住房公积金。就此，该部分员工已出具了自愿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的声明，公司已免费为该部分员工提供住宿；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已出具承诺函，如公司因未为员工购买住房公积金而发生被国家主管部门追索、处罚，或牵涉诉讼、仲裁或其他导致生物源承担责任情形，其将以其合法持有的自有财产对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

（七）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情况

1、研发部门基本情况

公司设有技术部和质检部，技术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开发、配方调试和中试；证照、资质的申请工作。质检部主要负责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的质量检验。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共9人，包括博士1人，研究生3人，本科3人，大专2人。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2名，分别为周海泳、朱剑锋。

（1）周海泳

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朱剑锋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3、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4、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断加大专业技术的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支出	109.57	141.56	105.20
营业收入	1,814.09	2,486.82	2,361.9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04%	5.69%	4.45%

5、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起止日期
1	不同饲料对黄粉虫生长性能以及营养指标的影响	2013.01.01-2014.12.31
2	微生物发酵丙酸型防霉剂的研发	2013.06.01-2014.12.31
3	混合菌发酵丙酸的工艺研究	2013.06.01-2014.12.31
4	生料半固态发酵生产乳酸关键技术的研发	2015.01.01-2015.12.31
5	不同经济昆虫蛋白的开发	2015.01.01-2015.12.31
6	可替代抗生素的复合饲料添加剂的开发	2015.01.01-2016.12.31

（八）公司环保、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

1、环境保护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

销售，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且公司工艺流程不涉及发酵，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保情况

2015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核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5]34 号）。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因上述情形受到过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关于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复函》生物源有限在该局的业务管理系统中无行政处罚记录。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取得的深圳市坪山新区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关于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无环保行政处罚记录情况的说明》，生物源有限已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5]34 号），申报无工业废水排放，未被列入新区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无环保行政处罚记录。

根据深圳市坪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关于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专项验收事宜的说明》，根据《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印发实施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相配套的环保审批的监管制度的通知》（深人环规[2014]3 号）的规定，免除生物源环保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专项验收手续。

根据《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5]34 号），公司建设项目申报方式为从事混合型酸化饲料、混合型微生物饲料的混合分装，主要工艺为：称重、液态原料混合、固液态原料混合、烘烤、检验、过筛、包装，不涉及化学反应，不设清洗工序。按申报无工业废水排放。另据公司说明，公司主要从事混合型酸化饲料、混合型微生物饲料的混合分装，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工业废水、废气的排放，不涉及化学反应，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根据主办券商及律师对深圳市坪山新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的现场走访，深圳市坪山新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相关工作人员口头确认，公司建设项目属于Ⅲ级建设项目，依据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无需要环评验收的证明；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2、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修订），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016 年 11 月 18 日，南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在我区辖管范围内无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6 年 11 月 22 日，深圳市坪山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2016 年 2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我局五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发生

3、质量管理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为饲料加工行业，终端客户为畜牧养殖企业。由于畜牧养殖业与广大消费者日常食品采购、食用息息相关，如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会令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信心指数”不断下降，从而严重打击我国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消费信心”。公司凭借过硬的研发技术、产品质量，与安佑生物、温氏股份等国内大型知名企业建立了持久的合作关系，与华南农业大学、东莞市畜牧科学研究所、广东省农科院国内各大科研机构也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先后通过了“FAMI-QS Code”、“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以及“GB/T22000-2006/ISO 22000:2005”等认证。

公司日常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质量控制文件，包括《质量安全手册》、《生产设备、监视和测量设备控制程序》、《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验证控制程序》等。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1,439.28	79.55%	1,981.53	79.68%	2,008.77	85.05%
微生态制剂	320.36	17.71%	481.05	19.35%	303.13	12.83%
其他	49.54	2.74%	24.24	0.97%	50.06	2.12%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以及微生态制剂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功能性酸度调节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05%、79.68%和 79.55%。随着公司生物技术的成熟，微生态制剂收入占比呈稳步提升趋势，该类产品潜力巨大，将逐步成为公司业务收入新的增长点。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模式	1,784.15	98.62%	2,478.49	99.67%	2,361.96	100.00%
经销模式	25.03	1.38%	8.33	0.33%	—	—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存在少量经销情形。

3、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单位：万元

区域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59.33	99.89%
其中：华东	350.37	19.37%	1,539.11	61.89%	1,560.08	66.05%
华南	847.70	46.86%	635.12	25.54%	524.85	22.22%
华中	205.53	11.36%	114.16	4.59%	177.31	7.51%
西南	350.27	19.36%	173.81	6.99%	89.60	3.79%
其他	55.30	3.06%	24.63	0.99%	7.50	0.32%
国外	—	—	—	—	2.63	0.11%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	----------	---------	----------	---------	----------	---------

注：其他地区包括西北、华北和东北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占比较大，占 99.00%以上。公司国内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

（二）产品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109.24	80.76%	1,469.80	87.98%	1,207.61	84.81%
直接人工	17.30	1.26%	50.53	3.02%	49.75	3.49%
制造费用	246.92	17.98%	150.30	9.00%	166.58	11.70%
合计	1,373.46	100.00%	1,670.64	100.00%	1,423.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中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小。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主要为直接材料，直接材料主要为柠檬酸、乳酸、富马酸、二氧化硅等。

（三）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16 年 1-7 月		
	客户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温氏股份	807.63	44.52%
2	安佑生物	289.52	15.96%
3	特驱集团	161.08	8.88%
4	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61.83	3.41%
5	南昌大佑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38	1.67%
	合计	1,350.45	74.44%
序号	2015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万生源	1,265.30	50.88%
2	温氏股份	410.05	16.49%
3	安佑生物	362.46	14.58%
4	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00.29	4.03%
5	南昌大佑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69	1.88%
合计		2,184.80	87.86%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万生源	1,368.73	57.95%
2	温氏股份	468.17	19.82%
3	安佑生物	205.13	8.68%
4	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79.56	3.37%
5	赣州八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15	1.95%
合计		2,167.74	91.77%

注：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数据系按合并口径统计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77%、87.86%和 74.44%，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其中，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存在对控股股东万生源销售的情形；2016 年 1-7 月公司与万生源已不存在关联销售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中万生源为公司控股股东且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第一大客户。

除此之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公司下游行业饲料行业整合步伐加快，大型饲料生产商集中度提高，从而促使大型养殖企业、饲料龙头企业对饲料添加剂的需求越来越集中。该种行业特性，体现出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部分进行了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包括：温氏股份、安佑生物、特驱集团、广东

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畜牧企业。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下游行业实际情况及业务特点。公司目前正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开发新客户，以降低客户集中程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系受到行业及业务特征影响，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客户公司网站	客户的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经销/直销	定价政策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温氏股份	一家以养鸡业、养猪业、养牛业为主导，兼营食品加工、动物保健品的跨行业、跨地区发展的大型畜牧企业集团；是广东省农业龙头企业和全国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之一。	http://www.wens.com.cn/	招投标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安佑生物	一家主要从事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猪饲料、水产饲料、禽饲料和反刍饲料等的大型企业集团。	http://www.anschina.cn/	商业谈判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特驱集团	一家以农牧业为基础，农牧、食品、教育几大产业协调发展的大型企业集团。	http://www.sctequ.com/	招投标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家集生猪饲养、生猪优良品种培育、生猪屠宰、肉类加工、鸵鸟生产、饲料生产、林业生产、农贸市场经营服务、进出口贸易等大型企业集团。	-	商业谈判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南昌大佑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系一家大型专业化预混料企业，主要从事生产销售人工乳、教槽料、保育料、猪、	http://www.dayounong.com/	商业谈判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鸡、鱼系列预混料。			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万生源	系一家集食品、饲用、环保生物技术产品“产学研”于一体的民营科技企业。	http://www.shouza11.com/	商业谈判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是
赣州八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系一家专业的动物营养、动物保健和服务的供应商。	http://www.8v.com.cn/	商业谈判	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	直接销售	产品成本+费用+利润	否

（四）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16 年 1-7 月		
	客户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广州广柠化工有限公司	131.47	11.77%
2	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	80.72	7.23%
3	山东百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7.03	6.00%
4	宜兴市前成生物有限公司	62.90	5.63%
5	安徽中粮生化格拉特乳酸有限公司	48.67	4.36%
合计		390.79	34.98%
序号	2015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安徽中粮生化格拉特乳酸有限公司	240.71	16.27%
2	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	204.74	13.84%
3	福建三明同晟化工有限公司	161.76	10.94%
4	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	146.62	9.91%
5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123.08	8.32%
合计		876.91	59.28%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福建三明同晟化工有限公司	364.87	26.29%
2	安徽中粮生化格拉特乳酸有限公司	232.31	16.74%
3	烟台恒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135.01	9.73%
4	安徽丰原马鞍山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132.26	9.53%
5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有限公司	107.95	7.78%
合计		972.40	70.07%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占比分别为 70.07%、59.28%和 34.98%，占比逐年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超过 50.0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五）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	酸化剂	24.80	2016.11.07	正在履行
2	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	酸化剂	24.80	2016.10.10	正在履行
3	成都特驱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酸化剂	22.56	2016.02.18	履行完毕
4	温氏股份	微生态制剂（源生素）	33.60	2016.01.06	履行完毕
5	温氏股份	微生态制剂（源生素）	16.80	2015.07.17	履行完毕
6	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微生态制剂（源生素）、酸化剂（乳康酸）	10.14	2015.09.21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马酸	31.68	2016.11.10	正在履行
2	广州广柠化工有限公司	无水柠檬酸	59.25	2016.10.26	正在履行
3	瓮福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级磷酸	24.00	2016.10.13	正在履行
4	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马酸	79.20	2016.10.13	正在履行
5	广西利达磷化工有限公司	食品级磷酸	23.81	2016.09.06	正在履行
6	佛山市中海龙机械有限公司	时产5吨饲料添加剂生产线成套设备	185.00	2015.06.08	正在履行

3、科研基金项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科研基金项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受托方	有效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1	科研基金项目合同书	有机废弃物多级生物转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	生物源有限	华南农业大学	2016.01.01 - 2017.12.31	50.00

4、政府资助项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项目名称	管理方	承担方	有效期限	项目资助金额（万元）
1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	灭活型富锌乳酸菌制剂在仔猪养殖中的应用及推广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生物源有限	2016.03.01 - 2018.02.28	100.00
2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重 20160092 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发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生物源有限	2016.06.21 - 2018.06.30	400.00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饲料添加剂行业，拥有“灭活的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富锌灭活乳酸菌微生态制剂及其制备方法”、“高细胞密度的乳酸菌发酵方法”等专利技术，基于以上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绿色饲料添加剂”，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为饲料加工行业，终端客户为畜牧养殖企业。公司销售分为外销和内销，其中外销均为直销模式，内销分为直销以及经销模式。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酸剂、二氧化硅和乳酸菌发酵液。上述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选择范围较广。

公司技术部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评估，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每种原材

料选取 3 至 4 家供应商。公司采购部根据大宗原料的市场行情以及月度制定生产计划，定期对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招标，中标的供应商根据要求分批发货。如由于订单突增等特殊情况导致原材料库存量未能满足生产所需时，向供应商发起临时增量采购。由公司采购人员填写《请购单》后报采购部经理审核，并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匹配供应商，询价后选择最优供应商，并向供应商发送《订购单》，在材料入库前由质检人员组织检验，商品验收合格后由仓管人员编制《入库单》进行入库。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合同、订单签署后，根据合同或订单的要求，由生产部经理根据技术工程师提供的配方和工艺参数（客户定制的产品）或以往的生产记录（已经生产过的产品）负责制作《配料单》和《生产工艺说明》转交至生产车间，车间厂长根据《配料单》和《销售订单》编制《生产安排》，明确产品型号、订货数量及出货日期。生产车间经过生产主管审批，根据《领料单》，向仓库管理员领料，安排生产。生产人员按照设定好的工艺进行生产，技术部根据《生产工艺说明》派人现场监察生产情况，质检部在生产过程中进行不定期抽样检查。车间管理人员统计每天生产情况，完成《生产报表》定期汇总至副总经理处。质检部制定《产品质量标准书》，对产成品进行出厂检验，产成品不合格则进行标识、隔离，若产品经最终检验合格后，由生产车间组长到仓库管理员处办理成品入库手续填写《产品入库单》。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由于饲用添加剂的客户主要以中大规模的饲料厂商、畜牧企业为主，为更加及时了解客户的新产品和建立稳固的客户关系，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直接与客户商务谈判确定合同价格及购销数量；对于偏远地区以及公司服务网络覆盖不到的地方，公司最大程度利用经销商地域性优势，寻找有实力的代理商，逐步拓展经销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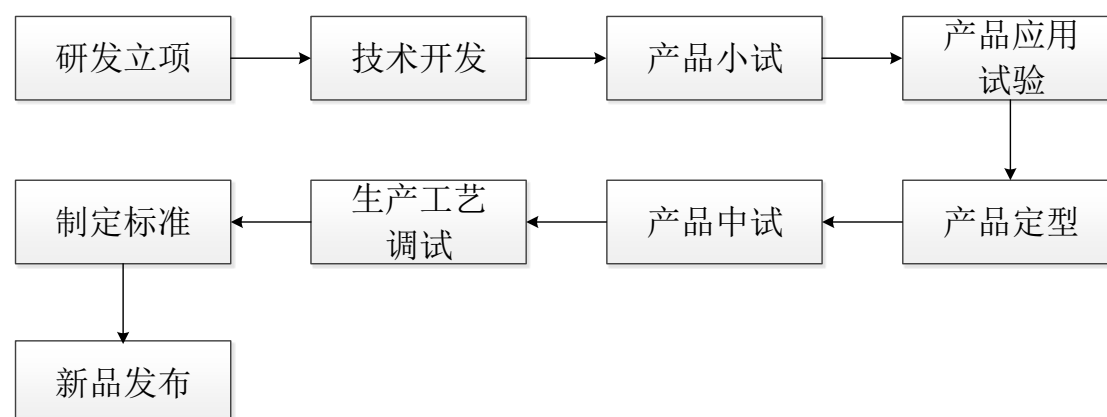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以境内销售为主，主要的销售流程为：在产品开发期进行营销策划、产品宣传，为产品上市营造良好的氛围；业务员通过客户接洽，了解客户需求后，向其推荐相应产品，并进行前期预报价。业务员将客户意向产品的样品交予客户

测试，不合格则重新送样，具体供货数量和时间由客户订单确定，公司统一组织发货。货款结算根据合同约定时间（一般为 30 至 60 天）结算。

（四）研发模式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华南农业大学产学研基地，公司技术部下设替代抗生素产品研究室。研究室负责公司各类产品的技术创新、产品研发、重大技术改造项目、重要科研选题、新产品实验等事项。公司利用自身优势，充分发挥与高校之间的合作关系，与华南农业大学签署了多项“产学研”合同，将研发活动范围逐步拓广，实现了“实验、生产、临床试验”的无缝隙对接，提升了产品向市场推广的效率。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研发管理制度和规范化的产品开发流程。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研发人员根据其对市场的调研和资料收集，并结合客户的需求在公司内部进行研发立项；研发人员根据产品的特性，进行技术开发、配方调试；做成小样，对其物理性质和化学性质的稳定性进行测试，以及动物临床试验；经不断重复实验、测试与评估，确定产品最终模式和配方，然后进行产品中试生产、以及调试规模化生产的工艺制，制定该种产品的具体企业标准，最终进行新品发布。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研发、生产、销售微生物饲料添加剂，向国内外客户提供“高效、安全、环保、低碳”的解决方案。公司采取统一经营、直线管理的方式对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管理。公司销售活动由总经理直接负责，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集团客户、大型饲料及养殖场；公司将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加强对中

特大型客户的服务，争取以优质的服务获得长期稳定的合作。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的改进工艺、研发出新产品，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未来持续获利的能力较强。

六、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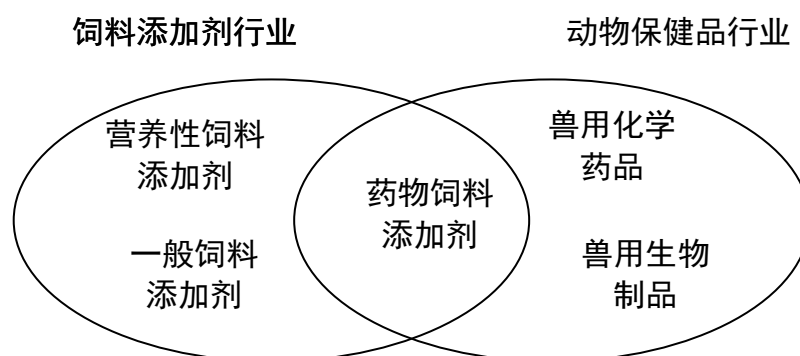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小类；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C14 食品制造业”；根据股转公司公布《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的“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根据股转公司公布《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为“14 日常消费品”一级行业下的“14111110 农产品”。

根据 2013 年 2 月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生产的生物饲料产品属于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3、生物产业”之“3.3 生物农业产业”之“3.3.4 生物饲料”。

（一）行业概况

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主要功能在于：强化基础饲料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节省饲料成本，改善畜产品品质。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中对饲料添加剂产品的定义，是指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营养性饲料添加剂，是指为补充饲料营养成分而掺入饲料中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饲料级氨基酸、维生素、矿物质微量元素、酶制剂、非蛋白氮等。一般饲料添加剂，是指为保证或者改善饲料品质、提高饲料利用率而掺入饲料中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人们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国民对动物性产品需求越来越大，极大推动了我国畜牧养殖业、饲料工业以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发展。

1、行业管理体制

饲料添加剂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具体工作由农业部畜牧业司负责对行业进行日常监督管理。根据 2013 年 12 月修订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

我国饲料添加剂行业主要自律性组织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主要负责协助政府搞好行业规划，为政府指定方针政策提供依据；宣传普及饲料工业基本知识，推广科学技术成果和管理经验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饲料添加剂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法规有：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12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12 年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规范农业经济主体行为和调控农业经济活动，对于农业领域中的根本性、全局性问题进行规定的规范性文件
2013 年 12 月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	国务院	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为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严禁各类违禁药品和添加剂用于饲料
2012 年 12 月	《生物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65 号）	国务院	强调加快基于饲用酶制剂、益生菌、抗菌肽、植物提取物等的生物技术产品在生物饲料中的应用。突破一批绿

			色农用生物制品生产关键技术、新工艺和装备，加快新型生物疫苗与兽药、生物农药、生物饲料等重要农用生物制品的产业化
2009 年 6 月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提出把生物产业培育成为高技术领域的支柱产业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生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绿色农用生物制品，支持企业扩大研发投入并实施税收优惠政策，推动生物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等
2013 年 2 月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告 2013 年第 16 号）	发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生物产业中的生物饲料包括：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酵母源生物饲料，高活性生物发酵饲料，饲用氨基酸添加剂和酶制剂，微生态制剂，植物提取添加剂，无抗全价生物饲料，生物活性肽及抗菌肽，新型饲料蛋白和酶制剂，饲料用寡聚糖和生物色素，幼龄动物专用饲料，昆虫动物源类的抗病毒感染饲料用缓控释补充剂，植物提取添加剂，生物药物饲料添加剂等
2013 年 12 月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	农业部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由省级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核发；农业部设立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专家委员会，负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的技术支持工作
2012 年 7 月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农业部	农业部负责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审定。全国饲料评审委员会组织对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进行评审。
2012 年 5 月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农业部	企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应向省级饲料管理部门申请核发批准文号，提交资料和样品，省级饲料部门受理申请后，委托省级以上饲料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复核检验
2009 年 6 月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农业部	指导饲料企业和养殖单位科学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提高饲料和养殖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护生态环境，促进饲料产业和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
2007 年 6 月	《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	农业部	明确指出“创制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重要应用前景的基因工程疫苗、生物农药、新型肥料、生物饲料添加剂新产品”
2013 年 10 月	《饲料标签标准》（GB10648-201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和饲料原料标签标示的基本原则、基本内容和基本要求

		国家标准 化管理委 员会	
--	--	--------------------	--

3、生物饲料行业发展概况

目前，我国饲料行业、饲料添加剂行业、畜牧养殖行业面临着资源短缺，越来越被消费者关注，环境保护被提上议程等机遇和挑战；在当前的环境下，生物饲料的推广和深入研发被视为解决上述问题的有效途径之一。

2013 年 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明确了生物饲料作为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的生物产业的重点产品之一，并明确界定了生物饲料包括：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酵母源生物饲料，高活性生物发酵饲料，饲用氨基酸添加剂和酶制剂，微生态制剂，植物提取添加剂，无抗全价生物饲料，生物活性肽及抗菌肽，新型饲料蛋白和酶制剂，饲料用寡聚糖和生物色素，幼龄动物专用饲料，昆虫动物源类的抗病毒感染饲料用缓控释补充剂，植物提取添加剂，生物药物饲料添加剂等。

2013 年 11 月，生物饲料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明确了生物饲料的定义，其将生物饲料定义为：以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为对象，以基因工程、蛋白质工程、发酵工程等现代生物技术为手段，利用微生物工程发酵开发的新型饲料资源和饲料添加剂的总称。其种类主要包括饲用酶制剂、微生物饲料添加剂、功能性蛋白肽、功能性氨基酸、有机微量元素、植物与微生物提取物、益生元、发酵和酶解饲料以及其他生物技术相关产品。

由于生物饲料具有提升粮食利用率、有效降低畜禽粪氮、粪磷的排放量，从而大幅度减轻养殖业造成的环境污染、减少抗生素的使用等优良特性，我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开始逐渐转向“安全、绿色、高效”的生物饲料的研发和市场推广，伴随着国家产业政策对生物饲料的大力扶持，生物饲料将会呈现出加速发展趋势。

（二）行业发展现状

饲料添加剂及生物饲料的发展与下游饲料加工行业和畜牧养殖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我国养殖行业的快速发展，在抗生素副作用日益突出的背景下，生物饲料的开发与应用必将受到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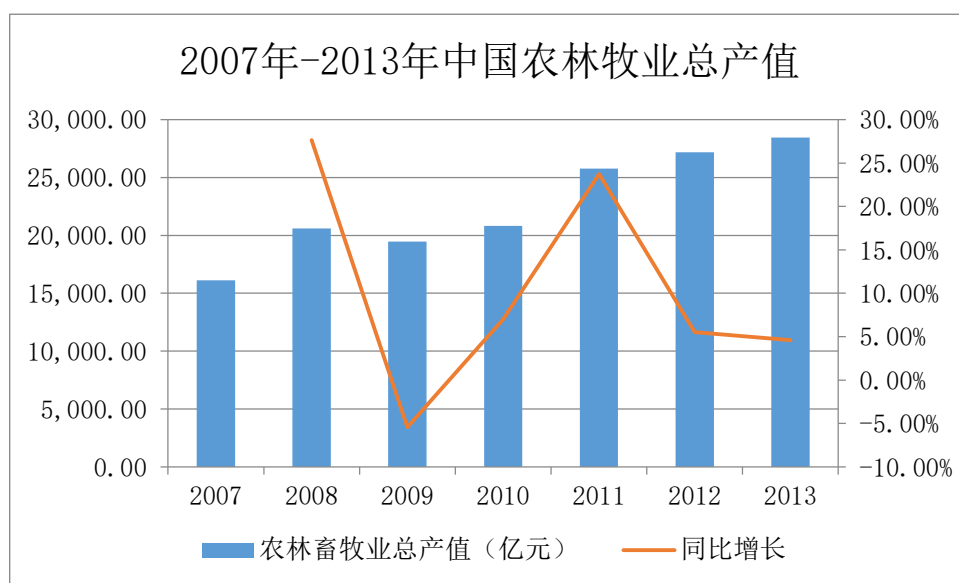
随着人们对食品安全问题的重视，人们对动物性食品的安全会越来越重视，饲料自身的安全是生产畜产品安全的基础。生物饲料不含有抗生素和其他化学药物，不存在药物残留的问题，生物饲料的广泛应用将使得人类的食品安全得到保证。与此同时，由于生物饲料本身的特性，其在节约粮食，减少人畜争粮等问题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此外，生物饲料的广泛应用还可以降低禽畜粪便对环境的污染。因此，未来，生物饲料的应用具有非常广阔的前景。

1、市场规模

近年来，我国饲料添加剂产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主流产品基本实现了国产化，研制能促进生产性能、安全无害的新型添加剂也成为了饲料行业重要的研究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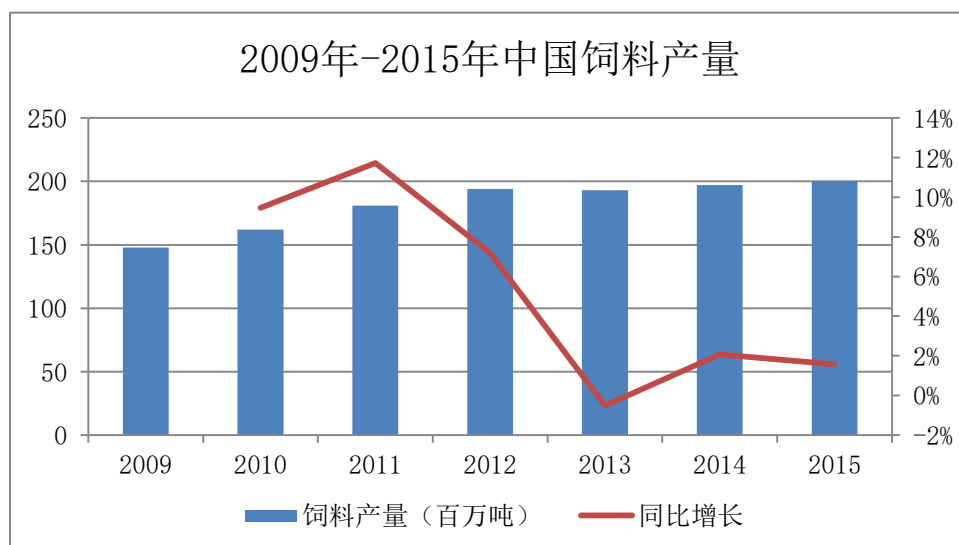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年鉴显示，2014 年我国猪肉产量 5,671.39 万吨、禽蛋产量 2,893.89 万吨；根据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统计，2014 年我国商品饲料产量为 19,700 万吨，是 2005 年的 1.84 倍，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6.99%，持续增长。

我国农林牧渔总产值由 2007 年的 16,124.90 亿元，增长至 2013 年的 28,435.49 亿元。农林牧业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消费者对动物性食品的需求，推动饲料加工业的发展并增加了对饲料添加剂的需求，促进了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快速发展。饲料添加剂的直接下游行业是饲料加工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相关统计，饲料产量从 2009 年的 1.48 亿吨，增长至 2015 年的 20.01 亿吨。世界饲料生产大国地位进一步巩固。我国饲料工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推动了饲料添加剂行业的持续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畜牧养殖、饲料等领域的快速发展，作为上述行业配套基础产业的饲料添加剂行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2015 年，饲料添加剂产品总量 816.40 万吨，同比增长 1.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行业特点

(1) 养殖产品的食品安全制约饲料添加剂产品的发展

进入 21 世纪以来，人们对健康问题日益关注，我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开始逐渐转向“安全、绿色、高效”的生物饲料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养殖产品发

生安全问题不仅给养殖户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还会影响到终端消费者，他们处于对食品安全的考虑往往会减少该类食品的消费，从而使养殖业生产在一段时期内陷入低迷。

尽管有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我国饲料加工行业以及养殖行业仍面临着食品安全问题亟待解决的问题，养殖产品的食品安全将会影响到整个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发展。

（2）饲料添加剂产品的效果逐渐得到认可

近年来，企业和研究机构加紧了对饲料添加剂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微生物制剂、酶制剂、饲用氨基酸、发酵类生物饲料等在促进营养吸收转化、提高饲料使用率、适口性、代替部分抗生素的功能、拓宽蛋白饲料来源等方面逐渐得到了饲料加工企业及养殖户的认可。

饲料添加剂的应用将有利于节约粮食，缓解人畜争粮的问题，为饲料的开源节流提供一种新的有效途径；并且通过在饲料中应用生物饲料产品将减少饲用抗生素等药物饲料添加剂的使用，有利于降低药物残留、保障食品安全。

随着饲料“绿色化”趋势，未来“绿色、环保、生态”的饲料添加剂比例不断提高、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

（3）饲料资源短缺

我国人多地少，粮食长期较为紧缺。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2014 年，我国粮食总产量为 60,702.61 万吨，其中，小麦产量为 12,620.84 万吨、玉米产量为 21,564.63 万吨，豆类（主要为大豆）产量为 1,625.49 万吨。而根据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我国饲料中大宗饲料原料的消费总量为 18,720 万吨，其中，小麦消费量为 2,220.00 万吨，玉米消费量为 9,725.00 万吨，豆粕消费量为 3,466.00 万吨。由此可见，2013 年我国饲料大宗饲料原料的消费总量占粮食总产量的比例高达 31.10%，饲用玉米消费量占玉米产量比例更是高达 44.51%，大豆的产量则完全不能满足饲料消费的需求，对进口依赖性较强。根据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我国大豆的进口量 6,340.00 万吨。

伴随着国内快速增长的饲料原料的消费，加之部分饲料原料生产效率和能力较低，我国饲料粮食已呈现短缺局面，因此如何高效的利用粮食，节约饲料资源，

提高现有饲料利用率，开发新的功能蛋白资源，已成为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的非常重要的课题。

（三）行业风险特征

1、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疫情及突发性自然灾害会给养殖户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动物疫情发生时终端消费者出于对食品安全的考虑往往会减少该类食品的消费，从而使养殖业生产在一段时期内陷入低迷，饲料行业受动物疫情和自然灾害爆发的影响，饲料产量或需求下降，其对上游饲料添加剂行业的需求也必然随之下降。而疫情过后，畜禽价格会出现恢复性反弹，养殖户增加补栏，但养殖存在生长周期，其对饲料需求增长相对滞后，因此，上游饲料添加剂行业的恢复也存在一定的周期。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仍然是影响我国养殖、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一旦发生重大疫情及自然灾害，将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依赖风险

从整个行业产业链来看，饲料添加剂行业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酸剂制造商，比如磷酸、乳酸、柠檬酸、富马酸，下游包括饲料加工业和动物养殖业。饲料添加剂行业处于中上游位置，饲料添加剂产品具有明显的中间产品属性。因此，与上游尤其是种植行业和下游饲料行业及畜牧业具有极强的联动性。若上游行业不能够供给充足的原料或下游行业的不能持续快速的发展，行业内企业的未来发展将受到相应的制约。

3、核心技术泄密和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饲料添加剂行业是一个技术要求较高的行业，对优秀研发人员的依赖性非常高。优秀的研发团队能够提升公司整体的竞争实力，成为公司未来不断发展的重要动力之一。因此，稳定和扩大科技人才队伍对行业的生存和发展十分重要。如果发生技术研发队伍大面积流失或技术泄密现象，仍将对行业内公司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4、生产许可证与产品批准文号重续风险

为从事饲料添加剂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须向有关政府机构申请并取得许可证及执照，包括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饲料添加剂批准文号等。上述证书均有一定的有效期，有效期满，公司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重新评估，方可延续。倘若公司无法在预期的时间内获得产品批准文号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公司将不能够继续生产与销售有关产品，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四）行业进入壁垒

1、行业进入许可壁垒

我国对饲料添加剂行业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限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对于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企业、新产品的生产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目前，我国对饲料添加剂生产实行严格的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管理，所有企业必须取得《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且有效期为五年。

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应当符合饲料工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且具有以下条件：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厂房、设备和仓储设施；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专职技术人员；有必要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人员、设施和质量管理制度；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规范规定的其他条件。

对于很多中小企业，即使有意识进入饲料添加剂行业，但是若没有生产许可证及批准文号，也无法进行生产销售。因此，政策法规也间接形成了进入动物微生物生态行业的一个重要壁垒。

2、技术壁垒

饲料添加剂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生产企业来说，其核心竞争力体现在：（1）对新产品的研发能力；（2）对生产工艺的优化、对产品质量稳定性的控制。饲料添加剂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其技术水平已经发展到一定的高度，新产品及新工艺都是在现有基础上的提高，行业内的优势企业可以通过有效的研

发机制，逐步扩大与本行业竞争者的技术差距。

新饲料添加剂的研究和开发周期较长，技术含量较高，而国家对食品安全的日益重视，也使得本行业新产品研发的创新难度增大，同时国家对依法获得注册的新产品在一定时期内实施排他性保护。上述因素也使得潜在进入者难以通过新产品研发或仿制进入本行业。

饲料添加剂技术的难度还体现在技术研发的持续性。饲料技术不仅仅是一次性提供高品质的配方，关键是要根据动物营养需求变化及国家监管政策的变化，持续优化饲料配方，长期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这就要求饲料添加剂企业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对于众多的中小饲料添加剂企业来说，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3、品牌壁垒

品牌是一家企业综合实力的体现，并且已成为大型企业规模扩张的重要手段。然而，品牌的形成需要时间的积累，新进入的企业往往因为知名度较低，增加了业务拓展的难度更大，市场开发的费用会更高。在行业整体利润率逐渐降低的今天，品牌较弱的企业盈利能力将进一步下降，从而影响了企业的发展乃至生存。因此，品牌效应也成为进入动物微生态行业重要的壁垒。

4、资金壁垒

作为高科技行业，饲料添加剂的生产投资成本较高，从研发到取得成果投资周期长，特别是前期的研发阶段，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资金、人力和设备等。如果企业没有强大的资金支持，便不能给研发人员提供一个良好的研发环境以及所需的先进技术设备，也无力承受从研发到取得成果这漫长周期的持续性资金净流出，甚至可能面临研发成果无意义带来的损失。许多资金实力不佳的中小企业，往往还没有走出研发阶段，就已经在市场中消失。

（五）影响行业发展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饲料是畜牧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为确保我国畜牧业标准化、集约化和规模化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促进饲料行业的快速、健康、

可持续发展。近年来，国家陆续颁布了《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年》、《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以及《战略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我国生物饲料产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规范健全的法治环境以及良好的产业政策支持，对饲料添加剂产业尤其是生物饲料产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发展前景广阔。

（2）逐步禁用抗生素

在饲料工业的发展过程中，大量的化学合成饲料添加剂，如抗生素、促生长素等在饲料中普遍使用，它们在预防畜禽疾病、提高生产性能和增加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作用的同时，也造成了严重的负面效应。传统的药物饲料添加剂由于含有各种抗生素，一方面，会导致肉食产品的药物残留，在人食用后容易引起交叉耐药性，另一方面，不规范或超量使用药物饲料添加剂，加剧了动物产品中的药物残留，更易导致耐药性细菌产生，而且还容易引起恶性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无污染、无残留、无公害的安全绿色食品已经成为人们的一种消费追求。要生产出绿色安全的肉制品，就必须从源头把关，对影响畜禽产品安全的饲料添加剂要严格限制或禁止使用。从 2006 年开始，欧盟已禁止在饲料中添加抗生素，我国也已经开始限制抗生素在饲料中的添加量，可以预计，我国最终也会禁止在饲料中添加抗生素。抗生素的禁用，会在一定程度上推动“绿色饲料添加剂”的发展。

2、不利因素

（1）动物疫情影响日趋加剧

近年来，非典、禽流感、猪链球菌病、高致病性禽流感、猪高热症等疫情在全国的蔓延，造成了畜禽业生产受阻和消费需求的急剧下降。畜禽业的下滑，使饲料行业的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动物疫情的不可预见性给本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2）自主创新能力有待提高

饲料添加剂尤其是生物饲料添加剂在整个饲料行业中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研发周期长、技术壁垒高、资金投入大等特点，目前国内生物饲料及药物饲料添加剂企业的研发投入相对偏低，在新产品开发上缺少较强的技术支撑。行业

整体自主创新能力偏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国内饲料添加剂企业尤其是生物饲料添加剂企业的竞争力。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自身研发团队建设，研发团队共 9 人，拥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或工程师职称，占公司总人数 21.95%，其中：博士 1 名，硕士 3 名，本科生 3 名。公司设有实验室以及技术部，负责公司独立研发项目、技术转化研究以及产品常规检测任务，同时还与华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联合建立了“应用微生物研究室”，与动物科学学院的“华南农业大学家禽研究室”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培养人才、技术创新以及新产品的开发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近三年来，公司平均每年进行 3 至 5 项研发项目，承担了 5 个市、区政府科研项目，涉及了技术开发，工艺改进以及产品应用、推广，并将多项技术成果转化到生产应用当中。目前公司已通过鉴定科技成果 1 项，获得了 3 项国家发明专利权和 1 项独占实施许可。

（2）自动化生产程度高

公司目前拥有一条年产万吨级数控自动化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产量占总产量的 90%以上。与该生产线建成前相比产能增加 300%，该生产线采用全封闭式以及配合电脑控制，整合称量、粉碎、混合、干燥、分装、除尘等工序，与原有设备相比，自动化程度大幅提高，带来生产效率的大幅提升；减少外界环境与产品接触，产品质量提升。公司现有产能能够轻松应对新增订单的挑战，尤其面向大客户能够更快、更大批次地出货，在大批量生产产品的同时，能够确保产品质量，快速供货，形成竞争优势。

（3）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坚持专业化、科技化、品牌化、国际化战略，以创造客户效益、推动行业进步和承担社会责任为己任，专注于饲用植物提取物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取得了一系列成绩和荣誉，形成了自己的品牌优势。公司自成立以来获得的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获奖日期	奖项	颁发单位
1	2016 年	广东省名牌产品（农业类）	广东省农业厅
2	2016 年	深圳市坪山新区生物企业	深圳市坪山新区经济服务局
3	2015 年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协会
4	2014 年	中国安全动物营养产品供应商联盟	中国安全动物营养产品供应商联盟
5	2013 年	先进单位	深圳市畜牧（饲料）行业协会
6	2012 年	先进单位	深圳市畜牧（饲料）行业协会

2、公司的竞争劣势

虽经十余年的发展历程，但与国内知名品牌企业相比，公司还存在发展不足，规模较小的劣势。与同行业国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在生产规模、资本规模、管理水平上还有较大差距，不利于公司业务和市场的拓展。

公司尚未建立有效的融资渠道，长期以来，公司资金来源仅靠自有资金，以及研究和开发课题取得政府补助资金，从而限制了公司在生产规模、营销等方面的投入。

3、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养殖业和饲料工业的迅速发展，饲料添加剂的使用越来越广泛，已经成为配合饲料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为饲料工业的发展起到积极地推动作用。目前，饲料添加剂种类 300 多种，经常使用的 150 多种，而且经过长期的市场竞争，国内饲料添加剂行业还没有出现能够占据全国市场的大型企业集团，多数是中型企业占据区域性市场，同时大量的小、微企业作为市场的补充。

近 5 年，我国饲料添加剂工业发展加快，产量迅速增长，产业布局进一步优化，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主要饲料添加剂实现国产化。其中，酸度调节剂发展的比较迅速，由依赖进口到实现国产，到现在几乎成为饲料中常规使用的添加剂。酸化剂市场的容量非常巨大，以国内市场为例，2014 年全国商品饲料总产量约为 1.97 亿吨，酸化剂的添加量一般为 5%，因此，酸化剂的市场容量为 98.5 万吨/年，估值数百亿元市场，市场容量非常巨大。现有酸度调节剂产品有一种或多种原料简单混合而成，功能单一，生产技术门槛低，缺乏核心技术，因此，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非常激烈的。目前，国内酸度调节剂饲料添加剂市场处

于群雄并起的局面。发展绿色无公害饲料添加剂是 21 世纪饲料工业的重要研究方向。微生态制剂是实现这一目标的主要途径。微生态制剂生产公司中的龙头公司是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公司和六和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上海正正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生产、贸易为一体的具有先进水平的饲料与饲料添加剂的企业。公司已通过 ISO9001、FAMI-QS 认证，并经美国 FDA 注册。自主开发研制出“酸化剂”、“饲用酵母”类等饲料添加剂产品。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

广东绿生源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是一家从事生产、销售、研发饲料酸化剂公司。公司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及 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也获得了美国 FDA 注册认证以及饲料企业出口、加工、存放检验检疫认证。

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8 月，是中国最大的动物微生态制剂产品供应商及动物微生态技术及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现有生物发酵基地 3 处，芽孢杆菌、乳酸菌、双歧杆菌的年生产能力已经达到了 5 万吨，居亚洲领先水平。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在已有的产品和服务上，为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改进生产技术，提高生产效率

依靠科技创新，提升科技含量，改进现有的生产技术，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及龙头企业客户的技术及人才等方面的合作与交流，引进国内最先进的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工艺水平，减少生产成本，降低工人劳动强度，全面提高产品的质量和产量。

2、积极引进人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持着“以科技为动力、以人才为本源”的宗旨，把人才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日常研发活动，都需要大量的人力投入。公司积极构建开放型用人机制，扩大人才招聘渠道，做好人

才储备以应对人才流动。在公司内部，公司对员工将适时进行内部培训，提高员工业务水平，增加各部门的凝聚力和合作意识。在薪酬管理上，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以不断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3、树立品牌意识，启动公司宣传工程

公司在达到一定规模后必须宣传、推销自己，恰如其分的宣传造势，会给企业发展带来更多的市场、机遇和信息。扩大在本行业、本地区、乃至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扩大市场占领份额。因此，公司将加大自我包装宣传的力度，积极主动地利用各种合适的媒介和载体，以及举办行业技术论坛和推广会，从而达到宣传自己的目的。

4、开发多元化产品，培育新经济增长点

公司未来计划涉猎生物饲料添加剂外延市场，积极响应客户新的需求，从而开拓新的市场领域。目前公司已着手开发饲料原料产品，如昆虫蛋白、微生物发酵饲料原料，该类产品同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生物饲料的范畴，不仅能将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而且能够提高有机废弃物附加值，有效地解决城市、养殖厂等区域环保问题，符合循环经济的要求，兼具经济、社会和环保效益。

公司积极切合市场需求，发展多元化产品，丰富产品线，有利于培育公司新经济增长点，确保公司拥有强劲增长动力，持续、稳定地发展；未来将根据管理团队在行业内的多年经验，不断扩展新产品，以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为农业、畜牧业企业提供更齐全的产品、更全方位的服务。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各项制度，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等议案。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分别为：胡文锋、曹永长、周海泳、胡学华、胡斌，其中胡文锋为董事长。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监事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成员分别为：朱剑锋、胡学锋、胡学生，其中朱剑锋为监事会主席，胡学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会议。2016 年 9 月 30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

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职工代表监事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机制，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公司章程》就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等重大问题都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就股东权利的保护制定了相应的解决措施；各项内部制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章程》及相应的制度对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治理机制的要求对内部制度的建立与不断完善，能够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并从制度上充分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

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治理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且能够严格有效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1月5日出具的《声明》，“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四、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业务体系与业务流程，且公司拥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之“（三）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明确，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专利中“一种利用乳酸菌生物合成纳米氧化锌的方法及纳米氧化锌复合饲料添加剂”为公司与关联方胡文锋、万生源共有，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并未使用该等专利。公司现相关各方正着手将前述“一种利用乳酸菌生物合成纳米氧化锌的方法及纳米氧化锌复合饲料添加剂”专利转至公司名下的相关工作。以上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承诺，承诺将配合办理上述专利过户至公司的手续，转让价格将以公允的评估价格为依据，不会以任何理由阻挠或拒绝转让。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有的上述专利对公司的资产独立性有一定影响，但由于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并未使用该等专利，且相关各方已着手将该等专利转至公司名下的相关工作。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有专利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资产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企管部），与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并办理了独立的社会保障账户；公司与全体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取得了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西丽支行核发《开户许可证》，并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现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公司各机构及内部管理职能部门均能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设有财务部，主要负责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现金、票据、有价证券

的管理，依据人事考勤进行工资核算，负责日常财务会计凭证编制、审核，编制会计报表，按时申报、缴纳各项税费，成本核算、分析与控制等工作。

财务部配备3名成员，分别为：财务总监、会计、出纳。公司目前聘用的财务人员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文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控制本公司外，胡文锋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控股股东万生源，万生源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与生物源在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技术、渠道和终端用户等方面均不同，故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与万生源业务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生物源	万生源
经营范围	开发、销售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生产猪饲料原料和预混料、调配饲料的酸化剂、甜味剂、调味剂、添加剂。	研发：生物制品；研发、销售：预包装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研发、销售：除臭剂，并提供相关技术及配套服务；从事相关商品的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上述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除上述情况外，控股股东万生源、实际控制人胡文锋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也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协议安排等措施控制其他企业的行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或承诺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

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已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生物源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生物源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生物源；（3）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前述承诺而给生物源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万生源已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本公司将在中国境内外的任何地区，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或其子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并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制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

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发生资金占用行为发生所做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全体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避免与股份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如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无法避免关联交易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等相关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独立和价格公允的原则进行。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资金占用，在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严格遵守公司的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的资金和资产安全、独立性，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通过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股份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要求股份公司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使用，不以其他任何形式占用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

源（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

3、如因本人及本人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胡文锋	董事长	200,000	2.00%	4,770,000	47.70%	49.70%
2	曹永长	董事	600,000	6.00%	-	-	6.00%
3	周海泳	董事、总经理	-	-	540,000	5.40%	5.40%
4	胡学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270,000	2.70%	2.70%
5	胡斌	董事	-	-	270,000	2.70%	2.70%
6	朱剑锋	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	-	90,000	0.90%	0.90%
7	胡学锋	监事、销售总监	-	-	90,000	0.90%	0.90%
8	胡学生	职工代表监事、生产总监	-	-	270,000	2.70%	2.70%
9	王玥	财务总监	-	-	-	-	-
合计			800,000	8.00%	6,300,000	63.00%	71.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如下：

胡文锋与胡学华为叔侄关系，胡文锋与胡斌为叔侄关系，胡学华与胡斌为堂兄

弟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正式员工，与公司均签署了劳动合同，并与公司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承诺与保证》、《关于诚信状况声明、承诺与保证》和《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承诺与保证》等承诺，就避免同业竞争、诚信状况及竞业禁止等行为作出了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企业名称	担任职务
胡文锋	万生源	总经理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
	贝欧泰	董事
	华南农业大学	副教授
曹永长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温氏股份	研究院理事长
	中山大学	教授
	广东大麟洋海洋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抚州市临川龙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董事
胡学华	万生源	执行董事
胡斌	清远农发种猪有限公司	育种总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在投资企业职务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胡文锋	万生源	总经理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53.00%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投资	20.00%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	投资	20.00%

曹永长	温氏股份	研究院理事长	猪、鸡饲养及销售	0.04%
	广东大麟洋海洋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生物	6.00%
	抚州市临川龙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董事	优质鸡的养殖与销售	3.27%
	新兴县粤大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	4.02%
周海泳	柏芳生物	-	食品添加剂	20.00%
	天瑞思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技术开发	2.94%
胡学华	万生源	执行董事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3.00%
胡斌	万生源	-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3.00%
朱剑锋	万生源	-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1.00%
胡学锋	万生源	-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1.00%
胡学生	万生源	-	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	3.00%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未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者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和承诺。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一）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 2014 年 4 月 7 日，生物源有限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詹宋伟、洪福卿、胡文锋，其中詹宋伟任董事长；2014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詹宋伟担任生物源有限执行董事；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周海泳担任生物源有限执行董事。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胡文锋、曹永长、周海泳、胡学华、胡斌为公司董事。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更。

上述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二）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生物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期间，生物源有限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胡文锋一直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朱剑锋和胡学锋为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胡学生为职工代表监事。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更。

上述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 2014 年 4 月 7 日，生物源有限未设置高级管理人员；2014 年 4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28 日，胡学华担任生物源有限总经理，2014 年 7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1 月 9 日，詹宋伟担任生物源有限总经理，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7 月 20 日，胡学华担任生物源有限总经理，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周海泳担任生物源有限总经理。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周海泳为总经理，胡学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玥为财务总监。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随着公司资本、业务规模的扩大，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亦为使其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与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的步伐相适应而做了相应变动，管理层的重组可以提高经营运作效率，使公司进一步实现科学管理，增加企业效益，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前后，公司保持了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及发展方面的稳定性与持续性，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更。上述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职业字[2016]15861”号《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亦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天职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5861 号”《审计报告》。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5.91	534.49	591.55
应收票据	20.33	-	-
应收账款	596.69	535.21	208.28
预付款项	58.59	12.37	83.49

其他应收款	59.41	32.56	124.55
存货	213.26	191.17	264.07
其他流动资产	-	6.89	-
流动资产合计	2,194.20	1,312.68	1,271.9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37.70	281.08	73.54
在建工程	-	4.80	-
无形资产	5.93	6.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30	32.68	2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93	324.86	99.72
资产总计	2,513.12	1,637.54	1,371.66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6.28	129.90	88.11
预收款项	3.30	2.63	36.42
应付职工薪酬	23.75	33.31	29.72
应交税费	84.61	46.77	34.48
其他应付款	121.22	128.31	27.59
流动负债合计	439.17	340.92	216.3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90.83	206.78	17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0.83	206.78	170.00
负债合计	930.00	547.70	386.32
所有者（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	270.00	270.00
资本公积	4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102.92	102.92	92.47
未分配利润	580.20	716.91	622.86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583.12	1,089.84	985.34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	2,513.12	1,637.54	1,371.66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1,814.09	2,486.82	2,361.96
减：营业成本	1,373.46	1,670.64	1,423.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0	16.51	16.69
销售费用	262.11	281.03	287.53
管理费用	248.18	461.68	371.15
财务费用	-2.60	-10.16	-5.23
资产减值损失	0.11	6.51	-1.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67	60.61	269.67
加：营业外收入	128.43	63.53	23.01
减：营业外支出	0.01	-	2.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6	124.15	289.99
减：所得税费用	8.47	19.65	4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29	104.50	244.49
五、综合收益总额	43.29	104.50	244.49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0.85	2,542.38	2,88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44	244.81	19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6.29	2,787.19	3,07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2.96	1,666.54	1,861.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84	301.22	317.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68	160.52	23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8	542.09	51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9.85	2,670.37	2,92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4	116.82	1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8	0.49	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	0.49	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8.60	174.36	1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0	174.36	1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2	-173.87	-1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1.42	-57.06	13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49	591.55	45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5.91	534.49	591.5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	-	-	102.90	716.94	1,08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00	-	-	102.90	716.94	1,089.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	400.00	-	-	-136.71	49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3.29	43.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	400.00	-	-	-180.00	45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0.00	400.00	-	-	-	4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180.00	-	-	-	-180.00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	400.00	-	102.90	580.22	1,583.12
项目	2015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	-	-	92.45	622.89	98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70.00	-	-	92.45	622.89	985.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0.45	94.05	10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4.50	104.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0.45	-10.4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0.45	-10.45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0.00	-	-	102.90	716.94	1,089.84
项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00	-	-	68.02	402.82	74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00	-	-	68.02	402.82	740.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4.42	220.07	24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44.49	244.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24.42	-24.4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4.42	-24.4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0.00	－	－	92.45	622.89	985.34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报告期各期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

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

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

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5、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账龄分析法

（3）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序号	账龄	计提标准（%）
1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1.00
2	1-2 年	10.00
3	2-3 年	30.00
4	3-4 年	50.00
5	4-5 年	80.00
6	5 年以上	100.00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除单项金额重大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以外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以及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所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或债务性证券取得的，按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原则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因素导致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

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0.00-5.00	9.50-19.00
实验设备	3-5	0.00-5.00	19.00-33.67
运输工具	3-5	0.00-5.00	19.00-33.67
办公设备	3-5	0.00-5.00	19.00-33.67
其他	3-5	0.00-5.00	19.00-33.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

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为软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

他长期职工福利。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定提存计划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设定受益计划

①内退福利

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

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公司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5、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

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2014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此次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公司已按照最新要求进行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执行日之前的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2,513.12	1,637.54	1,371.6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3.12	1,089.84	98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83.12	1,089.84	985.34
每股净资产（元）	3.17	4.04	3.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7	4.04	3.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01%	33.45%	28.16%
流动比率（倍）	5.00	3.85	5.88
速动比率（倍）	4.38	3.23	4.27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14.09	2,486.82	2,361.96
净利润（万元）	43.29	104.50	244.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3.29	104.50	24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88	50.49	227.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88	50.49	227.22
毛利率	24.08%	32.82%	39.71%
净资产收益率	3.49%	10.07%	28.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31%	4.87%	2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9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9	0.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69	8.86
存货周转率（次）	9.35	10.66	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6.44	116.82	153.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5	0.43	0.57

注：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①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②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④每股净资产=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末实收资本数

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万元）	435.71	816.18	938.02
主营业务毛利率	24.08%	32.82%	39.71%
净利润（万元）	43.29	104.50	244.49
销售净利率	2.39%	4.20%	1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9%	10.07%	2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9	0.91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添加剂的研发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分别为 938.02 万元、816.18 万元和 435.71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71%、32.82%和 24.08%。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销售市场价格竞争激烈，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类产品售价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44.49 万元、104.50 万元和 43.29 万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0.35%、4.20%和 2.39%；每股收益分别为 0.91 元/股、0.39 元/股、0.10 元/股。公司 2015 年净利润指标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管理费用增加 90.53 万元；②2015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2014 年度上升 333.91 万元。公司 2016

年1-7月净利润较低的主要原因系：①2015年度，公司大规模购置设备，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大幅增加，2016年1-7月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105.61万元；②2016年，公司开始使用坪山新区新厂房进行生产，年租金较南山区厂房增加88.80万元，生产成本上升；③公司销售范围的拓展，发生销售费用相应增加；④公司筹备挂牌新三板支付给中介机构费用数额较高。

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拓展销售范围，2015年度及2016年初净利润下降系公司转变时期的阶段性情况，在公司可控范围以内。随着固定生产成本相对稳定，产能的进一步释放，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盈利水平将得到全面提升。

公司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于以下几个方面：

A、成熟的研发团队，技术优势明显

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加大，报告期各期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45%、5.69%和6.04%，逐期上升。公司未来将继续保持与华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的合作关系，加大对微生物制剂技术方面的研究与投入，以更高的效率实现“实验、生产、临床试验”无缝隙对接。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根据产品的推进情况，逐步取得发明专利不低于6项，每年进行不少于3项科研项目，将更多项的技术成果转化到生产应用当中。

B、领先的产品开发，重点产品突出

公司依托先进的生物技术，持续加大微生态制剂方面的开发力度，以提升公司产品在生物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85.05%、79.68%和79.55%；微生态制剂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12.83%、19.34%和17.71%。微生态制剂产品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从2007年开始加大了对微生态制剂产品方面的研究、开发及推广，目前正在研发替代抗生素的复合型饲料添加剂，该类新型产品能够替代或减少传统饲用抗生素的使用，改善动物健康水平，提高动物生产性能和饲料利用率，从而有利于提升食品安全水平，缓解饲料资源短缺，降低养殖环境污染。

C、持续开拓多元化市场，布局新领域

在饲料添加剂的外延市场，公司积极发展新的客户需求，开拓新的市场领域。

再生昆虫蛋白：该类产品不仅能将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而且能够提高有机废弃物附加值，有效地解决城市、养殖厂等区域环保问题，符合循环经济的要求，兼具经济、社会和环保效益。**“灭活乳酸菌+”产品：**该类产品有能效减少现有高剂量氧化锌对仔猪生长抑制作用，以及过量锌元素对环境的破坏，不仅具备传统微生态制剂的功效特点，而且对常见霉菌毒素具有吸附、中和作用。**替代抗生素的复合型饲料添加剂：**该类产品可以减少抗生素促生长制剂的使用，提高食品安全性能，能完全替代饲用促生长与预防用抗生素，从而提高“肉、蛋、奶”安全性能。**养殖现场除臭方案：**针对养殖场臭气产生的根源，开发一套整体除臭解决方案，包括“内服”和“外用”产品。**微生物发酵蛋白原料：**通过不同水分含量、发酵温度、发酵时间和不同添加物对豆粕固态发酵品质进行控制，优化豆粕的发酵条件，提高和稳定豆粕发酵品质。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水平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定价下滑以及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产品结构升级等短期战略的影响。同时公司具有较强的较为成熟的研发团队、产品开发体系及布局多元化领域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因此净利润短期的下降不致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与公司产品类似的同行业挂牌公司包括海纳生物(831171)、惠嘉生物(836781)和容大生物(836799)等 22 家企业。海纳生物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安全、绿色、高效的生物饲料及药物饲料添加剂产品，其中生物饲料包括一般饲料添加剂、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以及生物饲料原料等；惠嘉生物主要从事安全、绿色、高效的微生物饲料添加剂、营养性饲料添加剂、药物饲料添加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容大生物主要从事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及动物保健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海纳生物（831171）	34.48%	37.40%
惠嘉生物（836781）	28.28%	16.1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容大生物（836799）	21.04%	19.97%
行业平均	27.93%	24.52%
公司	32.82%	39.71%

注：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定期报告或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业务毛利率的平均水平，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优化产品结构，具有较高附加值的微生态制剂产品收入上升，对综合毛利贡献率相对较高；②公司每年根据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改进新产品，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其中微生态制剂产品 2015 年毛利率为 71.22%，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77.92 万元，收入占比由 2014 年度的 12.83% 上升至 2015 年度的 19.34%；③海纳生物主要产品为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与营养性饲料添加剂，与公司产品不完全一致，但均属于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行业，因此二者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惠嘉生物的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销售收入占比较低，毛利贡献率低，导致产品整体毛利水平低于同行业数据；容大生物主要销售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及动物保健品等，其主要产品药物饲料添加剂与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生态制剂产品可比性水平不高。公司整体毛利率有下降趋势，主要系：①行业价格竞争激烈，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类产品销售价格下降；②受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影响，销售成本上升；③其他饲料添加剂类产品毛利率波动导致综合毛利水平下降。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负债率	37.01%	33.45%	28.16%
流动比率（倍）	5.00	3.85	5.88
速动比率（倍）	4.38	3.23	4.27

公司资产负债率小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增加原材料和设备采购，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上升，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 5.29 个百分点；②公司研发项目增加，递延收益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88、3.85 和 5.00，速动比率分别为 4.27、3.23 和 4.38。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 2015 年度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4 年度下降的主要系 2015 年度公司扩大生产规模购置生产设备和原材料使得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24.60 万元，增幅达 57.60%，超过同期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增长所致。2016 年 1-7 月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度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项目研发投入 400.20 万元和股东增资款 450.00 万元，货币资金较上年末上升幅度高于同期流动负债增幅所致。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海纳生物（831171）	2.75	2.05	1.70	1.64
惠嘉生物（836781）	1.20	0.85	0.51	0.40
容大生物（836799）	1.01	0.58	0.77	0.31
行业平均	1.65	1.16	0.99	0.78
本公司	3.85	3.23	5.88	4.27

注：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定期报告或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可比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较高且公司未通过短期借款筹措资金所致。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16%和 33.45%，同期惠嘉生物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67%和 43.28%，容大生物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8.12%和 68.42%，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优于可比公司。公司负债规模较低，主要系公司未通过银行借贷筹措资金所致。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增加原材料和设备采购，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上升，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 5.29 个百分点。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	0.87	1.65	1.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69	8.86
存货周转率（次）	9.35	10.66	10.78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91、1.65 和 0.87。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持续下降的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度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新增设备使得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207.55 万元，增幅达 282.23%，同期营业收入增幅为 5.29%，总资产规模增幅超过营业收入增幅；②2016 年 1-7 月公司收到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发的无偿资助 400.20 万元和股东增资款 450.00 万元，使得公司总资产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86、6.69 和 3.2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①下游行业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公司对部分主要客户的信用期有所延长；②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7 月末公司发货较多，尚处于正常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78、10.66 和 9.35，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表明公司存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运能力比较分析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海纳生物（831171）	5.63	7.62
惠嘉生物（836781）	5.93	5.01
容大生物（836799）	5.95	5.59
行业平均	5.84	6.07
本公司	6.69	8.86

注：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定期报告或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较为集中，面对主要客户行业状况的不利变化，对客户采取相对宽松的结算政策。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4	116.82	15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5.02	-173.87	-1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50.00	-	-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A、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3.43 万元、116.82 万元和 326.44 万元。2016 年 1-7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度增加 209.62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归属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的政府补助款较上年末增加且收到的往来款较上年末下降。

B、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4	116.82	153.43
净利润	43.29	104.50	24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	283.15	12.32	-9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7.54	1.12	0.63

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3.43 万元，当期实现净利润为 244.49 万元，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良好，盈利能力有了较大改善。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6.82 万元，与当期实现净利润较为匹配，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

2016 年 1-7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4 万元，净利润为 43.29 万元，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170.63 万元；②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较上年末增加 105.61 万元所致。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29	104.50	24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0.11	6.51	-1.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39	26.26	27.53
无形资产摊销	0.37	0.0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19	-0.08	-0.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62	-6.49	-25.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9	72.91	-140.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11	-170.33	15.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30	83.49	33.4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44	116.82	153.4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5.91	534.49	591.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4.49	591.55	453.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1.42	-57.06	138.26

②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16 万元、-173.87 万元和-65.02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主要系 2015 年度以来随着产能扩张，公司购进机器设备所致。

③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6 年 1-7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450.00 万元，主要为股东增加出资所致。

（二）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业务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09.17	99.73%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4.91	0.27%	-	-	-	-
合计	1,814.09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361.96 万元、2,486.82 万元和 1,809.1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0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按产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1,439.28	79.55%	1,981.53	79.68%	2,008.77	85.05%
微生态制剂	320.36	17.71%	481.05	19.34%	303.13	12.83%
其他	49.54	2.74%	24.24	0.97%	50.06	2.12%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的研发和销售。报告期内，功能性酸度调节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05%、79.68%和 79.55%。微生态制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83%、19.34%和 17.71%。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其战略规划不断研发、改进新产品，在保持原有产品销售规模的基础上，推广具有较高附加值的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3）按经营模式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模式	1,784.15	98.62%	2,478.49	99.67%	2,361.96	100.00%
经销模式	25.03	1.38%	8.33	0.33%	-	-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通过直销模式实现。

（4）按销售地区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59.33	99.89%
其中：华东	350.37	19.37%	1,539.11	61.89%	1,560.08	66.05%
华南	847.70	46.86%	635.12	25.54%	524.85	22.22%
华中	205.53	11.36%	114.16	4.59%	177.31	7.51%
西南	350.27	19.36%	173.81	6.99%	89.60	3.79%
其他	55.30	3.06%	24.63	0.99%	7.50	0.32%
国外	-	-	-	-	2.63	0.11%
合计	1,809.17	100.00%	2,486.82	100.00%	2,361.96	100.00%

注：其他地区包括西北、华北和东北等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占比较大，占 99.00%以上。公司国内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类别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202.09	14.04%	462.18	23.32%	683.28	34.01%
微生态制剂	219.00	68.36%	342.60	71.22%	223.41	73.70%
其他	14.63	29.53%	11.41	47.07%	31.33	62.59%
合计	435.71	24.08%	816.18	32.82%	938.02	39.7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71%、32.82%和 24.08%。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明显，主要原因系功能性酸度调节剂毛利率下降显著，其下降的原因为：受价格竞争程度加剧及下游客户需求低迷影响，公司为保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下调销售价格，其中功能性酸度调节剂技术要求较低、同类产品较多，下降幅度较大。此外，其他产品毛利率降低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为应客户特别要求附带生产其他饲料添加剂，该部分产品差异程度较大，毛利率波动较大。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与公司产品类似的同行业挂牌公司包括惠嘉生物（836781）和容大生物（836799）等 22 家企业。其中，惠嘉生物主要从事安全、绿色、高效的微生物饲料添加剂、营养性饲料添加剂、药物饲料添加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容大生物主要从事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及动物保健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海纳生物（831171）	34.48%	37.4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惠嘉生物（836781）	28.28%	16.13%
容大生物（836799）	21.04%	19.97%
行业平均	27.93%	24.50%
公司	32.82%	39.71%

注：数据来源挂牌公司定期报告或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业务毛利率的平均水平，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优化产品结构，具有较高附加值的微生态制剂产品收入上升，对综合毛利贡献率相对较高；②公司每年根据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改进新产品，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其中微生态制剂产品 2015 年毛利率为 71.22%，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77.92 万元，收入占比由 2014 年度的 12.83% 上升至 2015 年度的 19.34%；③惠嘉生物的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销售收入占比较低，毛利贡献率低，导致产品整体毛利水平低于同行业数据；容大生物主要销售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及动物保健品等，其主要产品药物饲料添加剂与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生态制剂产品可比性水平不高。公司整体毛利率有下降趋势，主要系：①行业价格竞争激烈，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类产品销售价格下降；②受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影响，销售成本上升；③其他饲料添加剂类产品毛利率波动导致综合毛利水平下降。

除 2015 年低于海纳生物外，公司 2014 年、2015 年毛利率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系产品结构和产品差异所致，其中：①惠嘉生物主要销售微生物饲料添加剂、营养性饲料添加剂、药物饲料添加剂等产品，其中占营业收入一半以上的产品为药物饲料添加剂，毛利率分别为 15.27%、24.22% 和 24.68%，毛利较高的微生物饲料添加剂毛利率分别为 42.70%、39.60% 和 36.40%，占比分别为 13.29%、15.46% 和 17.41%，占比较少，使得公司综合毛利高于惠嘉生物；②容大生物主要销售药物饲料添加剂、一般饲料添加剂及动物保健品等，其主要产品药物饲料添加剂毛利率较低导致综合毛利均低于公司。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262.11	281.03	287.53
管理费用	248.18	461.68	371.15
财务费用	-2.60	-10.16	-5.23
期间费用总计	507.69	732.55	653.44
营业收入	1,814.09	2,486.82	2,361.9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45%	11.30%	12.1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68%	18.56%	15.7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4%	-0.41%	-0.22%
期间费用占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7.99%	29.46%	27.6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653.44 万元、732.55 万元和 507.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67%、29.46%和 27.99%，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公司期间费用主要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输费	125.88	48.03%	114.77	40.84%	129.27	44.96%
差旅费	53.63	20.46%	61.47	21.87%	40.93	14.23%
职工薪酬	32.19	12.28%	37.77	13.44%	49.89	17.35%
汽车费用	24.37	9.30%	34.60	12.31%	38.10	13.25%
业务招待费	10.42	3.98%	11.61	4.13%	8.85	3.08%
广告费	5.98	2.28%	1.38	0.49%	0.16	0.06%
折旧费	5.96	2.27%	15.69	5.58%	15.69	5.46%
办公费	2.89	1.10%	2.89	1.03%	3.56	1.24%
其他	0.79	0.30%	0.84	0.30%	1.06	0.37%
合计	262.11	100.00%	281.03	100.00%	287.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87.53 万元、281.03 万元和 262.11 万元，其主要为运输费、差旅费和职工薪酬等。2015 年度差旅费较 2014 年度增加 20.54 万

元，增幅 50.18%，主要系公司拓展国内业务范围和参加国外行业展会活动，差旅费用上升所致。公司 2016 年 1-7 月销售费用提升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张，运输费用、销售人员差旅费和薪酬相应增加。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销售业绩，加大了客户开发的力度，不断开发新的客户。此外，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与技术的不断提升，也保证了客户的粘性。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究与开发费	109.57	44.15%	141.56	30.66%	105.20	28.34%
职工薪酬	43.75	17.63%	113.81	24.65%	103.78	27.96%
中介机构费	39.72	16.00%	8.24	1.79%	47.43	12.78%
办公费	17.08	6.88%	21.59	4.68%	30.32	8.17%
租赁费	-	0.00%	129.60	28.07%	10.80	2.91%
差旅费	4.37	1.76%	6.71	1.45%	29.58	7.97%
折旧费	4.62	1.86%	2.75	0.60%	2.16	0.58%
印花税	0.63	0.25%	0.28	0.06%	0.29	0.08%
业务招待费	1.06	0.43%	5.51	1.19%	7.89	2.13%
其他	27.39	11.04%	31.62	6.85%	33.70	9.08%
合计	248.18	100.00%	461.68	100.00%	371.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71.15 万元 461.68 万元和 248.18 万元，主要为研究与开发费、职工薪酬及中介机构费等。2015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36.36 万元，增幅达 34.56%，主要原因系公司注重新项目研发及工艺改进，增加研发投入。2015 年度公司租赁费较 2014 年度增加 118.8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租用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坪山区厂房，年租金为 129.60 万元，当年未投产计入管理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究与开发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5%、5.69%和 6.04%，公司研发费用率持续提升的主要原因系研发项目增加使得研发费用上升所致，公司

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 105.20 万元、141.56 万元和 109.57 万元。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利息收入	3.14	10.48	5.67
汇兑损失	-	-	0.05
减：汇兑收益	-	-	0.06
手续费	0.55	0.32	0.44
合计	-2.60	-10.16	-5.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财务费用较少，主要为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和转账产生的手续费。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19	0.08	0.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15	63.42	20.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9	0.03	-0.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8.43	63.53	20.33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9.26	9.53	3.0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16	54.00	17.2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16	54.00	17.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7.28 万元、54.00 万元和 109.16 万

元。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7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增加，主要系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2、营业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19	0.08	0.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19	0.08	0.01
赔偿款	12.00	-	2.36
政府补助	116.15	63.42	20.63
其他	0.10	0.03	-
合计	128.43	63.53	23.0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微生态制剂推广	5.83	-	-	与资产相关
重组角蛋白	76.78	43.22	-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	-	2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技术补贴	-	0.20	-	与收益相关
小型微型培育项目资助	-	-	19.13	与收益相关
台山市长江食品有限公司	-	-	1.5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专利补助款	0.20	-	-	与收益相关
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发	33.33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15	63.42	20.63	-

政府补助核算的具体会计政策和方法，包括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划分标准，政府补助如何在当期收益与递延收益之间进行结转、结转时点等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公司经营业绩是否对政府补助存在重大依赖、公司未来获得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

公司所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是因为公司技术先进且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先进专利。公司所处行业为饲料添加剂行业。2007 年，农业部科教司颁布了《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 年）》，明确提出“创制一批生物饲料添加剂新产品”；2009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提出要大力发展生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2011 年 9 月，农业部发布了《饲料工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提出要加强酶制剂、微生物制剂、有机微量元素、植物提取物等新型饲料添加剂研发、生产与应用，综合利用微生物制剂、植物提取物等新型安全饲料添加剂产品；2012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了《“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大力发展生物农业产业，积极推进生物饲料等绿色农用产品研发及产业化；2012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了《生物产业规划》强调加快基于饲用酶制剂、益生菌、抗菌肽、植物提取物等的生物技术产品在生物饲料中的应用。2013 年 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明确了生物饲料作为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的生物产业的重点产品之一，并明确界定了生物饲料包括：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酵母源生物饲料，高活性生物发酵饲料，饲用氨基酸添加剂和酶制剂，微生态制剂，植物提取添加剂，无抗全价生物饲料，生物活性肽及抗菌肽，新型饲料蛋白和酶制剂，饲料用寡聚糖和生物色素，幼龄动物专用饲料，昆虫动物源类的抗病毒感染饲料用缓控释补充剂，植物提取添加剂，生物药物饲料添加剂等。

虽然公司 2016 年 1-7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但公司拥有较高的专业技术与获得市场认可的专利，且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因此公司后续能在满足相应条件下获得政府补助。此外，随着公司经营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受惠于以上的国家产业政策，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但是考虑到地方政府补助规范性、持续性等客观情况，公司未来获得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同时，随着公司经营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3、营业外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滞纳金	0.01	-	0.18
诉讼赔偿	-	-	2.50
合计	0.01	-	2.6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诉讼赔偿及滞纳金，金额相对较小。其中，诉讼赔偿主要系支付 2012 年民事诉讼费。2014 年度，滞纳金支出为汽车违章罚款。2016 年 1-7 月，滞纳金支出为 2016 年 1 月份逾期申报增值税所致。

4、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种及税率明细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00%、5.00%
房产税	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0%
土地使用税	占用城镇土地面积	10 元/平方米/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税收优惠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获得《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SZ2013382，有效期为三年。2014 年 7 月 24 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44420049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自 2014 年至 2016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缴。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现金	25. 32	8. 25	6. 51
银行存款	1, 220. 59	526. 24	585. 04
合计	1, 245. 91	534. 49	591. 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91. 55 万元、534. 49 万元和 1, 245. 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6. 51%、40. 72%和 56. 78%。2016 年 1-7 月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11. 42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给予的关于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发的无偿资助 400. 20 万元和股东增资款 450. 00 万元。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20. 33	-	-
合计	20. 33	-	-

3、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74	100.00%	11.05	1.82%	596.69
账龄分析法组合	607.74	100.00%	11.05	1.82%	596.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07.74	100.00%	11.05	1.82%	596.69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6.24	100.00%	11.03	2.02%	535.21
账龄分析法组合	546.24	100.00%	11.03	2.02%	535.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46.24	100.00%	11.03	2.02%	535.21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92	51.65%	-	-	109.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90	48.35%	4.54	2.13%	98.37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2.90	48.35%	4.54	2.13%	98.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12.82	100.00%	4.54	2.13%	208.2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8.28 万元、535.21 万元和 596.6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15.18%、32.68%和 23.74%。**2015 年较 2014 年应收余额增加系 2015 年温氏股份、江苏安佑科技饲料有限公司、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年末交易新增约 200 万元未回款。2016 年 1-7 月较 2015 年略有增加，主要因为公司销售旺季处于 3-7 月、9-11 月，生物源与客户核算是先发货后计算，收入增加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万元）	596.69	535.21	208.28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21	6.69	8.86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65.51	53.82	40.62

同行业挂牌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周转率	2014 年度周转率
海纳生物（831171）	5.63	7.62
惠嘉生物（836781）	5.63	5.01
容大生物（836799）	5.63	5.29
行业平均	5.63	5.97
公司	6.69	8.86

根据查阅公司签署的销售合同，公司的结算模式一般为货到经初步验收合格后 30-60 天内凭合格的商品销售发票结算货款，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结算模式能够匹配。同行业公司的周转天数在 60 日左右，公司周转率虽略高于同行业，仍在合理范围内。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账龄	2016.0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61	97.18%	5.91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14	2.00%	1.21	1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2	0.25%	0.46	3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	-	5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	-	-	80.00%
5 年以上	3.48	0.57%	3.48	100.00%
合计	607.74	100.00%	11.05	-

应收账款账龄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22.56	95.66%	5.23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8.69	3.42%	1.87	1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2	0.28%	0.46	3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	—	5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	—	—	80.00%
5 年以上	3.48	0.64%	3.48	100.00%
合计	546.24	100.00%	11.03	—
应收账款账龄	2014.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7.40	94.65%	0.97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3	1.97%	0.20	1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	—	3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	—	5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0.58	0.56%	0.46	80.00%
5 年以上	2.90	2.82%	2.90	100.00%
合计	102.90	100.00%	4.54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 94.65%、95.66%、97.18%,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合理,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公司应收账款账期为 **30-60 天**。报告期内, 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4.65%、95.66%和 97.18%, 占比较大。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信用良好的长期合作客户,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均能收回, 公司对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报告期内,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占比分别为 5.35%、4.34%、2.82%,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在实际经营中占比较小, 公司出于稳健性考虑与同行业计提坏账准备比率一致。报告期内,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虽与同行业有差别, 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业务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广东优质畜产品货款余额为 2.90 万元，应收六安百世强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0.58 万元，账龄均在 5 年以上，因经办业务员离职，未及时追款形成历史挂账，后期未再发生合作业务，鉴于追款成本较高，无法收回可能性较大，已全额计提坏账，该长期挂账金额占比非常小，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计划于 2017 年 1 月底前完成该以上款项的核销。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长期大额未收回款项。

报告期内或期后，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大额冲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万元）	596.69	535.21	208.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69	8.86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65.51	53.82	40.62

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海纳生物计提比率如下：

账龄	计提标准（%）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惠嘉生物计提比率如下：

账龄	计提标准（%）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容大生物计提比率如下：

账龄	计提标准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50.00

同行业上市公司金河生物（00268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标准 (%)
1 年以内	1.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公司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计提标准 (%)
1 年以内	1.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的比分别为 94.65%、95.66%和 97.18%，占比较高。公司的结算模式为货到经初步验收合格后 30-60 天内凭合格的商品销售发票付清货款，客户主要为温氏股份、安佑生物等信用良好的长期合作客户，客户能够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及金额比例，在执行内部审批流程后，支付相应的款项。且相比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为下游龙头行业或上市公司，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出于稳健性考虑与同行业计提坏账准备比率一致，符合会计准则充分性和谨慎性的原则。

2016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6,077,443.66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部分应收账款已收回5,133,636.66元，占2016年7月31日应收账款的84.47%。

（3）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07.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温氏股份	非关联方	42.05	1年以内	6.92%
2	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	1年以内	4.94%
3	江苏安佑科技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	1年以内	4.61%
4	四川彭山正邦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3	1年以内	3.44%
5	滁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2	1年以内	2.90%
合计		-	138.60	-	22.81%
2015.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江苏安佑科技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38	1年以内	14.72%
2	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60	1年以内	13.66%
3	台山市台城镇红星种养殖场（广东长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36	1年以内	13.61%
4	温氏股份	非关联方	45.03	1年以内	8.21%
5	广东华农温氏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	1年以内	2.31%
合计		-	286.97	-	52.50%
2014.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万生源	关联方	109.92	1年以内	51.65%
2	江苏安佑科技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	1年以内	6.58%
3	上海征泰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	1年以内	4.40%
4	南昌大佑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5	1年以内	3.64%

5	湖北懿伸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	1 年以内	3.52%
合计		-	148.52	-	69.79%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万生源、温氏股份、安佑生物等，应收账款与业务规模匹配合理。

4、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8.59	100.00%	12.37	100.00%	83.49	100.00%
合计	58.59	100.00%	12.37	100.00%	8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全部为 1 年以内（含 1 年），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货款。

（2）预付账款前五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07.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1	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9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49.14%
2	瓮福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5.18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25.91%
3	高州市金山磨粉厂	8.78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14.98%
4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0	货款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3.41%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油分公司	1.90	其他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3.24%
合计		56.64	-	-	-	96.67%
2015.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1	天职	8.00	审计费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64.70%
2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0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6.17%
3	广州广柠化工有限公司	2.00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6.17%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油分公司	0.34	其他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71%
5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有限公司	0.03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0.24%
合计		12.37	-	-	-	100.00%
2014.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1	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	27.76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33.25%
2	安徽丰原马鞍山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23.10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7.67%
3	烟台恒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18.48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2.13%
4	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工程基地	10.60	货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2.69%
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油分公司	2.08	其他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2.49%
合计		82.01	-	-	-	98.23%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及投标保证金	48.60	29.67	23.61
应收代付款（社保、公积金）	5.52	2.92	0.95
设备退款	5.40	-	-
关联方往来款	-	-	100.00

合计	59.52	32.59	124.56
----	-------	-------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4.56 万元、32.59 万元和 59.5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9%、2.48%和 2.71%，占比较低。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及投标保证金。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07.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26.00	1 年以内	43.68%
2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厂房押金	押金	20.30	1-2 年、2-3 年	34.10%
3	唐山开码机器人有限公司	设备退款	5.40	1 年以内	9.07%
4	个人社保及保险金	应收代付款	4.69	1 年以内	8.47%
5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新厂水电费押金	押金	2.00	1-2 年、2-3 年	3.36%
合计		-	58.39	-	98.68%
2015. 12.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厂房押金	押金	20.30	1-2 年	62.28%
2	双胞胎黄标保证金	保证金	5.00	1 年以内	15.34%
3	深圳市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营业部-厂房押金	押金	2.31	5 年以内	7.09%
4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新厂水电费押金	押金	2.00	1-2 年	6.14%
5	个人社保及保险金	应收代付款	1.90	1 年以内	5.84%
合计		-	31.51	-	96.69%
2014. 12.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东智精冲	关联方拆借	100.00	2-3 年	80.29%
2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厂房押金	押金	20.30	1 年以内	16.30%
3	深圳市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经营部-厂房押金	押金	2.31	5 年以内	1.85%
4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坪山新厂水电费押金	押金	1.00	3 年以内	0.80%
5	个人社保及保险金	应收代付款	0.74	1 年以内	0.59%
合计		-	124.35	-	99.83%

6、存货

（1）存货按类别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66	-	158.6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0.63	-	0.63
库存商品（产成品）	36.99	-	36.9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4.36	-	14.36
委托加工	2.62	-	2.62
合计	213.26	-	213.26
项目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54	-	168.5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56	-	1.56
库存商品（产成品）	15.48	-	15.48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58	-	5.58
委托加工	-	-	-
合计	191.17	-	191.17
项目	2014.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21	-	216.2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39.19	-	39.1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8.67	-	8.67
委托加工	-	-	-
合计	264.07	-	264.07

（2）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64.07 万元、191.17 万元及 213.26 万元。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72.91 万元，主要原因系年末公司准备搬迁厂房，控制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水平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截止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存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	6.89	-
合计	-	6.89	-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应交增值税期末余额为负数重分类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小。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实验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12.31	318.89	82.60	24.48	9.57	0.47	436.02
2、本年增加金额	37.51	9.94	25.95	-	-	73.40
（1）购置	32.71	9.94	25.95	-	-	68.60
（2）在建工程转入	4.80	-	-	-	-	4.80
3、本年减少金额	-	11.18	-	-	-	11.18
4、2016.07.31	356.40	81.36	50.44	9.57	0.47	498.24
二、累计折旧						
1、2015.12.31	74.52	60.06	11.06	8.85	0.45	154.94
2、本年增加金额	102.82	5.96	4.57	0.05	-	113.39
（1）计提	102.82	5.96	4.57	0.05	0.00	113.39
3、本年减少金额	-	7.79	-	-	-	7.79
4、2016.07.31	177.34	58.23	15.63	8.90	0.45	260.54
三、减值准备						
1、2015.12.31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2016.07.31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6.07.31	179.06	23.13	34.81	0.67	0.02	237.70
2、2015.12.31	244.37	22.54	13.43	0.72	0.02	281.08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实验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86.83	90.71	22.71	9.20	0.47	209.92
2、本年增加金额	232.07	-	1.77	0.37	-	234.21
（1）购置	232.07	-	1.77	0.37	-	234.21
3、本年减少金额	-	8.11	-	-	-	8.11
4、2015.12.31	318.89	82.60	24.48	9.57	0.47	436.02
二、累计折旧						
1、2014.12.31	67.29	52.07	7.91	8.67	0.45	136.38
2、本年增加金额	7.23	15.69	3.15	0.18	-	26.26
（1）计提	7.23	15.69	3.15	0.18	0.00	26.26

3、本年减少金额	-	7.70	-	-	-	7.70
4、2015.12.31	74.52	60.06	11.06	8.85	0.45	154.94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2015.12.31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12.31	244.37	22.54	13.43	0.72	0.02	281.08
2、2014.12.31	19.54	38.64	14.80	0.53	0.02	73.54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实验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87.63	90.71	6.73	9.20	0.47	194.74
2、本年增加金额	-	-	15.98	-	-	15.98
（1）购置	-	-	15.98	-	-	15.98
3、本年减少金额	0.81	-	-	-	-	0.81
4、2014.12.31	86.83	90.71	22.71	9.20	0.47	209.92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57.21	36.38	6.39	8.43	0.45	108.86
2、本年增加金额	10.08	15.69	1.52	0.23	-	27.53
（1）计提	10.08	15.69	1.52	0.23	-	27.53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2014.12.31	67.29	52.07	7.91	8.67	0.45	136.38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2014.12.31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19.54	38.64	14.80	0.53	0.02	73.54
2、2013.12.31	30.42	54.34	0.34	0.76	0.02	85.89

（2）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变动分析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实验设备、办公设备以及其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3.54 万元、281.08 万元和 237.70 万元。

2015 年度，公司为加强生产加工能力购置生产机器设备，导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 207.55 万元。

9、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唐山开码机器人设备	-	-	-	4.80	-	4.80	-	-	-
合计	-	-	-	4.80	-	4.80	-	-	-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07. 31
一、原价合计	6.35	-	-	6.35
软件	6.35	-	-	6.3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0.05	0.37	-	0.42
软件	0.05	0.37	-	0.42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6.30	-	-	5.93
软件	6.30	-	-	5.93
项目	2014.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12. 31
一、原价合计	-	6.35	-	6.35
软件	-	6.35	-	6.3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0.05	-	0.05
软件	-	0.05	-	0.05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6.30	-	6.30
软件	-	6.30	-	6.30

公司无形资产为外购的一套添加剂中控系统软件。公司 2014 年度无增加或减少的无形资产。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上述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5.93 万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67	1.66	0.68
政府补助	73.63	31.02	25.50
合计	75.30	32.68	26.18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源于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6.18 万元、32.68 万元和 75.30。政府补助参见本节“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六）主要负债情况”之“6、递延收益”。

（六）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9.71	96.82%	123.34	94.94%	84.35	95.73%
1-2 年（含 2 年）	3.28	1.59%	3.28	2.53%	2.31	2.62%

2-3 年（含 3 年）	1.83	0.89%	1.83	1.41%	1.45	1.65%
3 年以上	1.45	0.70%	1.45	1.12%	-	-
合计	206.28	100.00%	129.90	100.00%	88.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88.11 万元、129.90 万元和 206.28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持续上升，主要系公司扩大生产规模购买原材料所致。

（2）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07.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9	19.44%
2	山东百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0	19.05%
3	福建省三明正元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9	14.44%
4	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1	13.14%
5	福建省沙县金沙白炭黑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5	5.11%
合计		-	146.84	71.19%
2015. 12.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三明市丰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7	48.78%
2	安徽雪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6	17.29%
3	福建三明同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	9.35%
4	南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	4.60%
5	北京远东永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	2.86%
合计		-	107.66	82.88%
2014. 12. 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1	福建三明同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50	69.80%
2	温州晨光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	13.79%

3	深圳市澎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	6.13%
4	广州市日可威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	4.22%
5	北京利国伟业超细粉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	2.77%
合计		-	85.21	96.71%

2、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0	100.00%	2.63	100.00%	7.24	19.88%
1-2年（含2年）	-	-	-	-	29.18	80.12%
合计	3.30	100.00%	2.63	100.00%	36.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36.42 万元、2.63 万元和 3.30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7.31
短期薪酬	33.31	167.06	176.62	23.75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5.17	5.17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33.31	172.24	181.80	23.75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29.72	292.46	288.88	33.31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12.44	12.44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29.72	304.90	301.31	33.31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54.75	282.07	307.10	29.72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10.49	10.49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54.75	292.56	317.59	29.7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分别为 29.72 万元、33.31 万元和 23.75 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小，主要为年末应付员工的短期薪酬。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企业所得税	82.39	45.40	20.61
增值税	1.03	-	12.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0.49	0.57	0.87
教育费附加	0.35	0.41	0.6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0.35	0.39	0.30
合计	84.61	46.77	34.48

5、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设备款、工程款	55.21	71.26	-
关联方往来	34.10	34.10	-
应付运输费	12.37	0.31	26.42

应付代收款	11.25	-	-
应付咨询费	-	20.00	-
其他	8.30	2.64	1.17
合计	121.22	128.31	27.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7.59 万元、128.31 万元和 121.22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和关联方往来。2015 年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4 年大幅增加，主要系增加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和关联方往来所致。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项目）名称	2016.07.31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佛山市中海龙机械有限公司	55.00	-	合同正在履行
胡文锋	34.10	-	关联方往来款
合计	89.10	-	-

应付关联方款项参见本节“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2）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07.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佛山市中海龙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	1 年以上	45.37%
2	胡文锋	关联方	34.10	1 年以上	28.13%
3	员工报销款	关联方	10.40	1 年以内	8.58%
4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	1 年以内	5.77%
5	深圳市旺平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8	1 年以内	4.52%
合计		-	111.97	-	92.37%
2015.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佛山市中海龙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	1年以上	42.86%
2	胡文锋	关联方	34.10	1年以上	26.58%
3	无两生物	关联方	20.00	1年以内	15.59%
4	江苏普立兹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	1年以内	6.23%
5	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非关联方	8.00	1年以内	6.23%
合计		-	125.10	-	97.50%
2014.12.31					
序号	单位（项目）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1	深圳市旺平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	1年以内	24.74%
2	武汉汉深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1	1年以内	19.61%
3	深圳市广吉宏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4	1年以内	12.83%
4	深圳市东方通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1	1年以内	11.26%
5	深圳市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	1年以内	9.48%
合计		-	21.50	-	77.92%

6、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6. 07. 31				
项目类别	2015. 12. 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07. 31 余额
微生态制剂推广	100.00	-	5.83	94.17
重组角蛋白	106.78	-	76.78	30.00
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 关键技术研发	-	400.00	33.33	366.67
合计	206.78	400.00	115.95	490.83
2015. 12. 31				
项目类别	2014. 12. 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余额
微生态制剂推广	-	100.00	-	100.00
重组角蛋白	150.00	-	43.22	106.78
科技专项资金	20.00	-	20.00	-
合计	170.00	100.00	63.22	206.78
2014. 12. 31				
项目类别	2013. 12. 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余额
重组角蛋白	-	150.00	-	150.00
科技专项资金	-	20.00	-	20.00
合计	-	170.00	-	170.00

（七）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	270.00	270.00
资本公积	40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102.92	102.92	92.47
未分配利润	580.20	716.91	622.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12	1,089.84	985.34

2016年9月30日，生物源有限召开发起人会议，以经天职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5861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至2016年7月31日的生物源有限账面净

资产人民币 15,831,214.68 元按 1: 0.6317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 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差额 5,831,214.68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改经天职出具“天职业字[2016]16376 号”的《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6 年 10 月 24 日，股份公司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30388117”的《营业执照》。

股东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万生源	公司控股股东
2	曹永长	持有公司 6.00%股权的股东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文锋先生，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万生源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持有 53.00%股权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2	贝欧泰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通过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间接持股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3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持有 20.00%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4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持有 20.00%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5	柏芳生物	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张晓群持有 60.00%股权，公司

		董事、总经理周海泳持有 20.00%股权的企业
6	无两生物	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张晓群通过柏芳生物间接持有 36.00%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周海泳通过柏芳生物间接持有 12.00%股权的企业
7	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00%以上股东曹永长亲属控制的企业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在公司的任职
1	胡文锋	董事长
2	曹永长	董事
3	周海泳	董事、总经理
4	胡学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胡斌	董事
6	朱剑锋	监事会主席、技术副总监
7	胡学锋	监事、销售总监
8	胡学生	职工代表监事、生产总监
9	王玥	财务总监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张晓群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之配偶

5、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胡学华	控股股东执行董事
2	胡文锋	控股股东总经理
3	洪福卿（ANG HOCK KING）	控股股东监事

6、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万生源	公司控股股东

2	贝欧泰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通过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间接持股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3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曹永长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	抚州市临川龙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曹永长持有 3.27%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5	BIOFORT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持有 20.00%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6	BIOFORTE TECHNOLOGIES PTE.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持有 20.00%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7、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东智精冲	公司控股股东万生源之股东
2	华南农业大学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文锋任副教授的机构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万生源	销售产品	-	-	1,265.30	50.88%	1,368.73	57.95%
柏芳生物	销售产品	-	-	-	-	0.43	0.02%
合计		-	-	1,265.30	50.88%	1,369.16	57.97%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万生源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生态制剂；公司向关联方柏芳生物销售除臭剂。

公司向关联方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以上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万生源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

生态制剂。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发生额分别为 1,368.73 万元、1,265.30 万元和 0 万元。

①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万生源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生态制剂。公司向万生源销售产品主要体现在两方面的需要，首先，公司出于发展战略的考虑，万生源作为生物源的股东，亦是产业链的下游企业，依托苏州工业园园区良好的产业基础及投资环境优势，万生源在华东地区发展多年，已经建立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生物源通过万生源对打开并占据发达的华东市场具有战略意义；其次，公司向万生源销售产品，可保证销售回款的质量和速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②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与微生态制剂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求情况，调整产品配方，生产不同的产品，因配方、耗用原材料的比例不同以及公司议价能力的不同，最终对客户销售的价格不同。在关联方定价方面：第一，关联方交易有定价是参照成本加合理费用和利润的基础上，结合市场行情、付款条件、投入的人力成本等因素协商确定的；第二，同样出于客户需求，要求的酸化程序和菌种比重不同导致成本不同；第三，生物源向万生源销售集中在 2014 年及 2015 年，占比 50%以上，为大批量销售，公司给予万生源一定的优惠价格。综上，公司对关联方交易遵从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合理，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③未来是否持续

近三年，生物源通过与华南农业大学积极开展研发项目，与温氏股份不断扩大业务合作规模，生物源自身影响力不断提升，在市场占据一席之地。公司业务的重心逐渐转移至华南地区、西南地区。2016 年 3 月 30 日，万生源变更经营范围，其主营业务变更为食品添加剂生产与销售，因此 2016 年 1-7 月，生物源与万生源已不存在关联销售。公司管理层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和其他利益安排。

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控股股东万生源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57.95%和 50.88%，因此，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万生源存在一定依赖。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起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溯确认，且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未出现显失公平的情况。自 2016 年开始，公司未再与关联方万生源发生交易，因此，对于万生源的销售依赖情况已消失。

综上，虽然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关联方存在一定依赖，但该等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追溯确认且定价公允，且对关联方的依赖情况现已解决，因此，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④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A、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定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B、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投担保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科研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发生科研合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受托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有机废弃物多级生物转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	生物源有限	华南农业大学	50.00	100%	-	-	-	-
合计			50.00	100%	-	-	-	-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华南农业大学《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发》的项目咨询服务，项目负责人为胡文锋。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亦不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担保事项。

（四）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报告期内至审核期间，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12. 31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万生源	应收账款	-	-	-	109.92
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0.26	-	-	-
东智精冲	其他应收款	-	-	-	100.00
合计	-	0.26	-	-	209.92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万生源	应收账款	-	-	109.92
东智精冲	其他应收款	-	-	100.00
合计	-	-	-	209.92

报告期内，公司与万生源发生关联交易。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万生源 109.92 万元系公司与万生源关联销售产生的余额。

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生物源公司股东曹永长控股公司，2016 年 7 月

29 日，曹永长成为生物源公司的股东，其控股公司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向生物源公司采购饲料添加剂，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付生物源公司货款 2,620.00 元。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市瑞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至审核期间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归还日	支付利息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1	东智精冲	100.00	2012.11.14	2015.12.31	2015.12.01	0.00	关联方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2	胡文锋	20.00	2016.11.28	-	2016.12.22	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	经营性往来
3	崔静波	20.00	2016.11.28	-	2016.11.16	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	经营性往来
4	曹永长	60.00	2016.11.28	-	2016.11.23	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	经营性往来

公司由于股改时存在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代个人股东曹永长、胡文锋、崔静波缴纳股改时的个人所得税，截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上述股东已将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款归还公司。其他应收款-代扣个人所得税属于往来款性质中的经营性往来，不属于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代缴税款后，股东及时将该笔税款归还了公司，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东智精冲系生物源之股东万生源控股股东，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 万元，该笔借款主要系满足东智精冲资金需求，无息提供的借款，该借款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14 日，已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归还。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治理尚存在不完善之处，未制订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未履行完善的决策程序，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未签署协议，未约定利息，但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及登陆资本市场，公司于报告期内积极规范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资金占款均已收回本金，未收取利息。

股份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三会一层”，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

建立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并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的股东均出具了《承诺函》。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胡文锋	其他应付款	34.10	34.10	-
无两生物	其他应付款	-	20.00	-
合计	-	34.10	54.10	-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1 月 26 日向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文锋暂时无偿借用资金 50,000 元、291,000.00 元，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两笔借款于 2016 年 10 月已归还，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生物源公司占用实际控制人的资金的情况。

无两生物系实际控制人配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欠无两生物技术服务费 200,000.00 元，无两生物与公司于 2015 年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合同约定期限为一年，无两生物为生物源在有关经济昆虫饲养技术开发、应用及昆虫产品开发等方面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及技术培训，该款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已支付。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为 34.10 万元，主要为胡文锋暂借公司购买原材料等款项的备用金，占流动负债比例为 7.76%。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归还胡文锋备用金 34.10 万元，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会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

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3、与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6. 07.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万生源	-	-	-	-	109.92	52.77%
	合计	-	-	-	-	109.92	52.77%
其他应收款	东智精冲	-	-	-	-	100.00	80.29%
	合计	-	-	-	-	100.00	80.29%
应付账款	柏芳生物	0.10	0.05%	0.10	0.08%	-	-
	合计	0.10	0.05%	0.10	0.08%	-	-
其他应付款	胡文锋	34.10	28.13%	34.10	26.58%	-	-
	无两生物	-	-	20.00	15.59%	-	-
	合计	34.10	28.13%	54.10	42.16%	-	-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和持续性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万生源和柏芳生物销售生物饲料添加剂等产品。上述关联交易均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

公司关联销售主要为对万生源的关联销售。万生源为公司产业链下游企业，2014年度及 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为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万生源在华东地区发展多年，商业信誉良好。公司向万生源销售产品，可保证销售回款的质量和速度，降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有利于公司向全国地区拓展业务、长期经营和发展；万生源亦可获得高质量的生物饲料添加剂相关产品和相应的技术服务支持。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主要向关联方万生源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和微生态制剂，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95%和 54.66%，公司 2016 年 1-7 月未向关联方万生源销售产品；公司 2014 年度向关联方柏芳生物销售除臭剂，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02%，公司同期未向除关联方柏芳生物以外的企业销售除臭剂。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与同期向非关联方销售同类或类似产品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关联方		非关联方	
		毛利率	占同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同类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
2014 年度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30.98%	57.51%	39.25%	42.49%
	微生态制剂	66.08%	37.19%	78.95%	62.81%
2015 年度	功能性酸度调节剂	22.52%	66.07%	24.35%	33.93%
	微生态制剂	64.43%	45.92%	75.25%	54.08%

注：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主要包括康乐酸、康乐酸 II、康乐酸 08、乳康酸及维康得乐等低附加值产品；微生态制剂产品主要为源生素、肠泰乐、莱克怡克、怡可等高附加值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关联方万生源和非关联方销售功能性酸度调节剂的毛利率存在差异，表现在：①万生源向公司采购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金额较大，产品销售价格适当下调；②非关联方企业向公司采购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占比相对较少，销售单价高于关联方；③报告期内市场价格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持续下行，2015 年度功能性酸度调节剂毛利率下降，对非关联方产品毛利影响更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关联方万生源和非关联方销售微生态制剂的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①公司向非关联方销售的微生态制剂为加浓浓度的源生素产品，其技术要求和产品附加值较高，故公司向非关联方销售的产品价格和毛利率相对较高；②微生态制剂技术含量较高、附加值较高，受市场价格竞争影响较少，2015 年公司微生态制剂销售价格和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小。

公司产品根据产品生产成本并综合考虑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价格较为公允。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签署标准性合同条款，与其他客户执行一致的

销售和售后服务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定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文锋先生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与生物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生物源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生物源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生物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生物源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生物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生物源的地位和影响，严格依法行使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权利，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不通过资金占用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生物源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如下诉讼：

2012年5月25日，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法院作出（2012）津民二破字第1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书载明：1、常德市国有破产企业债权清收监管组就湖南石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还债一案向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法院起诉，请求生物源有限支付其欠付湖南石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货款12,000元及利息11,449.63元（自2001年5月9日至2012年5月9日）；2、生物源有限向常德市国有破产企业债权清收监管组支付债务本金及利息合计23,449.63元，生物源有限应在收到裁定后7日内履行完毕。

此后，由于生物源有限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履行前述给付义务，常德市国有破产企业债权清收监管组向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14年4月28日，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法院作出（2012）津执字第1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从生物源有限的银行存款中划扣人民币贰万伍仟元整（小写：25,000.00元）。同日，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法院从生物源有限银行存款中划扣执行款25,000.00元。

本案已审结，公司不会因此案而产生重大未尝债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因

此案而受影响。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其他需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3 月 11 日，深圳市鹏胜星辉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深鹏胜评估报字 2014-A-04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生物源有限 100.00%股权权益价值为 6,051,439.00 元。

2016 年 9 月 13 日，沃克森深圳分公司对生物源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1165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7 月 31 日，生物源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724.74 万元，增值率 8.95%。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6 年 4 月 13 日，生物源有限决定，将注册资本总额由 270.00 万元增加至 450.00 万元，新增的 180.00 万元由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中 18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饲料添加剂行业呈现企业数量多、规模小、行业集中度较低的局面；同时，市场中各类产品差异不明显，尤其是低端产品同质化现象十分普遍，以“价格战”拓展市场的现象严重，这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利润空间，致使整个行业进入微利时代，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下游饲料企业、畜牧养殖企业规模的逐步提升以及饲料添加剂向安全、绿色、低碳、环保等方向发展，为饲料添加剂企业创造了新的市场机遇，与此同时，对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研发、质量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能

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管理、品牌及营销服务上的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将可能被削弱。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一方面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服务水平，提高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如微生态制剂等毛利率较高的业务领域，平衡其他业务领域的竞争压力，同时各个领域之间形成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加有效客户数量。此外，公司努力完善营销体系，注重营销团队的培养和优化，不断强化营销人员的市场敏感性和开拓能力，采用稳步推进、网状拓展的营销策略，深挖已有客户需求并提供贴心服务，扩大市场份额。

（二）畜禽疫情风险

饲料添加剂的直接下游行业是饲料加工行业，终端客户则为畜牧养殖企业。畜牧疫情作为不可预测的突发事件，不仅会给畜牧养殖企业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挫伤其积极性，导致下游养殖业市场的萎缩，同时也会对居民消费心理带来负面影响，从而减少禽畜类产品的消费，进而影响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市场需求。一旦发生重大疫情灾害，将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配合下游行业实施强制减投苗措施，做好对员工、合作养殖户及客户等各方的宣传解释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三）房屋租赁瑕疵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形如下：

序号	承租方	房产坐落	出租方	面积 (m ²)	合同年限
1	生物源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石井社区坪葵路200号	深圳市茗帝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00	2014.12.05- 2019.07.14

上述租赁房屋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亦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存在被政府部门依法责令拆除的风险。因存在以上权属瑕疵，可能存在租赁合同被确认为无效、公司

报告期内，生物源有限为安装生产设备需要，在未向规划部门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情形下，对原租赁厂房的上方进行了局部升高加建，局部升高加建高度为10米，

占地面积约为 150 平方米，未涉及新增用地，目前该工程已经完工。由于公司未按规定进行报建，存在被政府部分依法责令拆除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周边存在大量的可供租赁的标准厂房，同时由于公司上述现有租赁厂房内的生产设备绝大部分均属于易搬迁、安装方便的设备，公司可寻找其他厂房完成生产线的搬迁，从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四）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和集中。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91.77%、87.86%和 74.44%，占比较高；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万生源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57.95%和 50.88%。2016 年 1-7 月公司与万生源已不存在关联销售情形。近年来，公司下游行业饲料行业整合步伐加快，大型饲料生产商集中度提高，从而促使大型养殖企业、饲料龙头企业对饲料添加剂的需求越来越集中。未来期间如公司未能成功开发新的客户或增加现有其他客户的销售规模，重要客户如温氏股份或者安佑生物一旦大幅削减甚至停止从公司采购，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1）大力发展其他知名品牌渠道商和客户，以改变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局面，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2）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完善自主销售渠道和分销渠道。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酸剂和二氧化硅。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相对较高，对富马酸、柠檬酸等原材料的价格相对敏感。若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将会造成一定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将加强重要原材料的供应渠道，加强与定点合格供应商的合作，扩大备选供应商范围，降低单一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的风险；（2）及时更新合格供应商一览表，在原材料价格方面坚持“货比三家”，选择公司能接受的价格的合格供应商；（3）严格执行到期即付的政策，保证供应商正常经营所需的资金，

维护公司良好的信誉，争取更优惠的价格，从而降低采购成本。

（六）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014 年 7 月 24 日，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领取了证书编号为“GR20144420049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到期后若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未获得批准或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会加大对高学历人才的吸引力度，并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与研发投入，使公司符合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

（七）政府补助资金导致的非经常性损益变动风险

公司为创新型中小微型企业、涉农企业，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促进行业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0.63 万元、63.42 万元和 116.15 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44%、60.69%和 268.33%。

2016 年 1-7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额为-65.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如果扣除该补助，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将大幅下降，政府补助资金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并将研发成果实际运用于公司产品，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技术水平及市场地位不断提高，不断增强自身盈利能力，使得当期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逐渐下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胡文锋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92.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但若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及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和中小股

东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三会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经营决策如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避免实际控制人越权审批。同时，对涉及到关联方的事项，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草案)》等制度要求进行回避表决。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但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公司治理风险的管理文化，明确公司从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到每个员工的责、权、利的分配。此外，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全体股东利益，提高公司经营效率，避免和防止中小股东利益受到损害。

（十）关联交易的风险

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控股股东万生源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57.95%和 50.88%，因此，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对万生源存在一定依赖。2014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协议做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相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对关联方销售参照市场价格，避免利益输送，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函》，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生物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以及生物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生物源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生物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2016年9月30日，公司发起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追溯确认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溯确认，且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未出现显失公平的情况。自2016年开始，公司未再与关联方万生源发生交易，因此，对于万生源的销售依赖情况已消失。虽然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关联方存在一定依赖，但该等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追溯确认且定价公允，且对关联方的依赖情况现已解决。

第五节 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系一家专注于生物饲料添加剂研发、生产、销售的生物工程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国内外客户的健康养殖提供“高效、安全、环保、低碳”的解决方案。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等生物饲料添加剂相关领域的研发，坚持自主创新和“产学研”一体化发展。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随着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已被评为或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并且顺利通过“FAMI-QS Code”、“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以及“GB/T22000-2006/ISO 22000:2005”等认证。

一、技术研发可持续性分析

生物技术是饲料添加剂技术的核心，研制能促进动物生产性能、安全无害的新型生物饲料添加剂是饲料业发展目前面临的重要问题。近年来，中国饲料添加剂产业发展趋势发生了重要的变化，一系列生物技术新产品涌现，包括饲料用酶制剂、微生态制剂等。目前，国内市场上的饲料添加剂行业产品以化学合成试剂、生物药剂为主，化学试剂型饲料添加剂副作用较多，用量用法具有较高的要求，在饲料工业的发展过程中，大量的化学合成饲料添加剂，如抗生素、促生长素等在饲料中普遍使用，它们在预防畜禽疾病、提高生产性能和增加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作用的同时，也造成了严重的负面效应。公司产品所使用的生物技术也紧跟产业变化，力争成为行业内替代抗生素的先行者。

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加大，报告期各期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5%、5.69% 和 6.04%，逐期上升。公司未来将继续保持与华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的合作关系，加大对微生物制剂技术方面的研究与投入，以更高的效率实现“实验、生产、临床试验”无缝隙对接。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根据产品的推进情况，逐步取得发明专利不低于 6 项，每年进行不少于 3 项科研项目，将更多项的技术成果转化到生产应用当中。

公司深耕饲料添加剂行业数十年，产品层次覆盖面广，研发团队技术理论深厚、研发能力强，公司技术积淀深厚，未来可以保持较好的可持续性。

二、产品开发可持续性分析

现代畜牧业的主流生产方式已由传统的放养方式转变为大规模集中饲养。大规模集中饲养时，传统饲料无法保证动物营养需求，如不使用饲料添加剂，将导致牲畜生长缓慢、肉质差，免疫力低下，甚至可能出现大面积疾病；使用饲料添加剂，可以促进动物的正常生长，缩短动物的生长周期，提升产量。

公司依托先进的生物技术，持续加大微生态制剂方面的开发力度，以提升公司产品在生物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酸度调节剂产品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5.05%、79.68%和 79.55%；微生态制剂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2.83%、19.34%和 17.71%。微生态制剂产品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从 2007 年开始加大了对微生态制剂产品方面的研究、开发及推广，目前正研发替代抗生素的复合型饲料添加剂，该类新型产品能够替代或减少传统饲用抗生素的使用，改善动物健康水平，提高动物生产性能和饲料利用率，从而有利于提升食品安全水平，缓解饲料资源短缺，降低养殖环境污染。

三、市场开拓可持续性分析

在饲料添加剂市场，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开发出了不同类型和功效的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并且完成了“FAMI-QS Code”、“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以及“GB/T22000-2006/ISO 22000:2005”等体系认证，为公司日后的海外销售奠定了扎实的基础。目前，公司与华南农业大学等国内知名学府，温氏股份、安佑生物等国内知名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学研”紧密相结合，以最高的效率实现了“实验、生产、临床试验”的无缝隙对接，凭借着领先的行业技术及生产工艺，为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服务。

在饲料添加剂的外延市场，公司积极发展新的客户需求，开拓新的市场领域。

（一）开发再生昆虫蛋白

公司开发的蛋白原料是采用“多级生物转化技术”生产再生昆虫蛋白。将经过特别筛选的益生菌（如乳酸菌、枯草芽孢杆菌、酵母菌）接种至有机废弃物发酵（食品加工废弃物、动物粪便、餐厨余等），进行稳定化和无害化处理；之后加入其他辅助成分制备成昆虫饲料，养殖经济昆虫的幼虫及少量成虫（如黑水虻）；将经济昆虫幼虫加工成为高附加值的饲料蛋白等，作为畜禽、水产及特种动物等养殖的饲料蛋白，替代鱼粉和豆粕；另外，养殖昆虫幼虫过程产生的虫粪沙可作为有机肥原料。因此，该类产品不仅能将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而且能够提高有机废弃物附加值，有效地解决城市、养殖厂等区域环保问题，符合循环经济的要求，兼具经济、社会和环保效益。

（二）“灭活乳酸菌+”产品

传统意义的微生态制剂只是调节动物肠道微生态制剂，增强机体免疫力，降低料肉比等作用。公司针对灭活乳酸菌白搭白用的特点，开发“灭活乳酸菌+”产品，如“灭活乳酸菌+微量元素”、“灭活乳酸菌+脱霉剂”。“灭活乳酸菌+锌元素”产品不仅能具备传统微生态制剂的功效特点，而且还有效减少现有高剂量氧化锌日粮带对仔猪生长抑制作用，以及过量锌元素对环境的破坏；“灭活乳酸菌+脱霉剂”产品利用灭活乳酸菌对霉菌毒素吸附、中和作用，配合常规脱霉剂，开发增强型灭活乳酸菌产品，不仅具备传统微生态制剂的功效特点，而且对常见霉菌毒素具有吸附、中和作用。该类产品均为针对畜牧行业中普遍存在的问题而开发的，充分发挥灭活乳酸菌白搭白用的特点，提高养殖经济效益。

（三）替代抗生素的复合型饲料添加剂

随着国家逐步出台禁止抗生素使用的相关文件，越来越多的抗生素被列入为禁用名单中；作为世界最大猪肉生产国和消费国的中国也在努力寻求抗生素替代品，开发出可替代抗生素的安全、高效、无残留、无污染、多功能的复合型微生态制剂产品已迫在眉睫。

该类产品可以减少抗生素促生长制剂的使用，提高食品安全性能，能完全替代

饲用促生长与预防用抗生素，所选材料具有安全、高效、无残留、无副作用的特质、明显减少饲料安全风险因素，从而提高“肉、蛋、奶”安全性能。

（四）养殖现场除臭方案

畜禽养殖过程中散发出来的臭气，不仅严重污染养殖场周围的环境，而且对畜禽生长和饲养人员的身体健康也有影响，自新《环境保护法》出台后，国家对污染企业的惩治力度大大加强，也给畜牧业的发展带来巨大压力与挑战。因此，养殖场的臭味处理一直是养殖用户比较关注的问题。

公司针对养殖场臭气产生的根源，开发一套整体除臭解决方案，包括“内服”和“外用”产品，“内服”产品包括饲料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添加到动物日粮中，调节动物胃肠道 pH 值以及微生态平衡，提高饲料营养转化率，抑制肠道中分泌脲酶的致病性微生物，降低动物体内臭气（如氨气）排放；“外用”包括液态和粉体环境调节剂，喷洒或者涂抹到动物身体栏舍环境、粪便当中，抑制腐败菌的生长，调节养殖环境微生态制剂平衡，降低氨气和硫化氢等臭气产生，促进动物生长性能。

（五）微生物发酵蛋白原料

发酵豆粕是指通过现代生物发酵技术对原料豆粕进行发酵处理后的产物。目前，发酵豆粕没有统一的行业标准，导致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甚至有参假行为，影响到产品作用效果。公司针对现有发酵都开发发酵豆粕专用复合菌种，通过不同水分含量、发酵温度、发酵时间和不同添加物对豆粕固态发酵品质进行控制，优化豆粕的发酵条件，提高和稳定豆粕发酵品质；同时对发酵后处理中的干燥环节的各种参数进行优化，提高产成品的质量。

全国每年的配合饲料需求量是超过 900 万吨，若以发酵豆粕的添加量为 5%来计算，那么发酵豆粕需求量超过 45 万吨，以 6000 元/吨市场价格计算，市场容量为 27 亿元以上，随着畜牧业的增长，发酵豆粕的市场发展前景被看好。

四、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

饲料添加剂行业隶属于食品制造业。2007 年，农业部科教司颁布了《农业科技

发展规划（2006-2020 年）》，明确提出“创制一批生物饲料添加剂新产品”；2009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提出要大力发展生物饲料及饲料添加剂；2011 年 9 月，农业部发布了《饲料工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提出要加强酶制剂、微生物制剂、有机微量元素、植物提取物等新型饲料添加剂研发、生产与应用，综合利用微生物制剂、植物提取物等新型安全饲料添加剂产品；2012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了《“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大力发展生物农业产业，积极推进生物饲料等绿色农用产品研发及产业化；2012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了《生物产业规划》强调加快基于饲用酶制剂、益生菌、抗菌肽、植物提取物等的生物技术产品在生物饲料中的应用。

2013 年 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明确了生物饲料作为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的生物产业的重点产品之一，并明确界定了生物饲料包括：微生物饲料添加剂，酵母源生物饲料，高活性生物发酵饲料，饲用氨基酸添加剂和酶制剂，微生态制剂，植物提取添加剂，无抗全价生物饲料，生物活性肽及抗菌肽，新型饲料蛋白和酶制剂，饲料用寡聚糖和生物色素，幼龄动物专用饲料，昆虫动物源类的抗病毒感染饲料用缓控释补充剂，植物提取添加剂，生物药物饲料添加剂等。

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酸度调节剂、微生态制剂受惠于以上的国家产业政策，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五、关于公司是否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饲料添加剂行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在报告期内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了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61.96 万元、2,486.82 万元和 1,814.09 万元，未出现持续下滑现象。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44.49 万元、104.50 万元和 43.2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27.22 万元、50.49 万元和-65.88 万元；2016 年 1-7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但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连续亏损且行业发展未受到产业政策的限制，公司所处的行业一直受到国家的鼓励和

扶持。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数额为正，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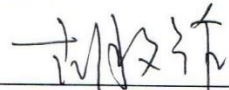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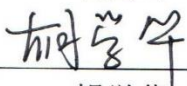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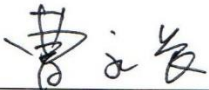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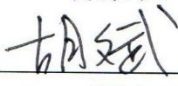
第六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胡文锋

胡学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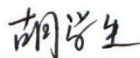

曹永长

胡斌


周海泳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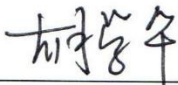

朱剑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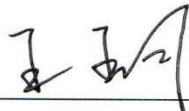

胡学锋


胡学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周海泳


胡学华


王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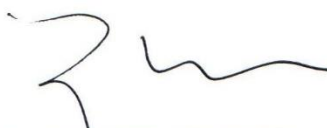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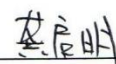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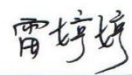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龚启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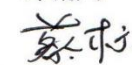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雷婷婷


贺瑶


文斌


钟瀚宇


蔡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7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陈金山



谭闷然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丁少波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017 年 1 月 17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雁光



麦剑青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1 月 17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邓春辉



代丽

法定代表人：

徐伟建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7 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